



审计报告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审字[2025]241Z0025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审计报告	1-6
2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3	合并利润表	2
4	合并现金流量表	3
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5
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6
7	母公司利润表	7
8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10	财务报表附注	11-167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5]241Z0025 号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江新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楚江新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楚江新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2024 年度，楚江新材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为 5,375,076.49 万元，比 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了 16.06%。营业收入确认是否恰当对楚江新材公司经营成果产生很大影响，为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附注三、27 及附注五、47 中作出披露。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1) 与楚江新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访谈，了解被审计单位及其环境，评价管理层诚信及舞弊风险；

(2) 了解、测试楚江新材公司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财务核算制度的设计和执行；

(3) 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本期各月度收入、成本、毛利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销量与运费变动趋势分析等分析程序；

(4) 执行细节测试，对楚江新材公司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订单）、出库单及报关单或提单，检查收款记录，对本期交易金额或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客户进行函证，关注资产负债表日后退货情况，审计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5)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核对产品的发出到客户验收的单证相关时间节点，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楚江新材公司收入确认存在异常。

(二) 商誉减值

1. 事项描述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楚江新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 121,283.83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为 0 元。楚江新材公司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例如对资产组预计未来可产生现金流量和折现率的估计。该等估计受到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环境判

断的影响，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会对评估的商誉之可收回价值有很大的影响。由于商誉金额重大，且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为此我们将商誉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附注三、22 及附注五、20 中作出披露。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商誉减值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了解资产组的历史业绩情况及发展规划，以及行业的发展趋势；

(3) 根据相关约定，参考行业惯例，分析公司管理层对公司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认定和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方法，检查相关的假设和方法的合理性；

(4) 复核评价预测时所使用的关键参数：将预测期收入增长率与历史收入增长率及同行业收入增长率进行对比分析；将预测的毛利率与历史毛利率进行比较，且考虑了市场趋势；分析所采用的折现率。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认为管理层在商誉减值方面所做的判断是恰当的。

四、其他事项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楚江新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楚江新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楚江新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楚江新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楚江新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

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楚江新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楚江新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5]241Z0025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冯炬（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李波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陈凯

2025年3月15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2,973,883,491.72	2,993,182,887.81	短期借款	五、25	6,674,652,795.39	5,323,724,357.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168,884,473.65	383,651,529.8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五、3	119,269,717.71	157,537,212.15	应付票据	五、26	311,664,166.46	394,992,962.23
应收账款	五、4	3,079,028,116.25	2,554,491,863.02	应付账款	五、27	1,213,640,880.12	621,403,645.28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448,334,143.61	372,292,457.19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五、6	759,359,370.80	645,963,892.73	合同负债	五、28	297,930,329.25	298,592,420.70
其他应收款	五、7	488,537,333.03	301,493,363.79	应付职工薪酬	五、29	157,834,455.37	184,187,601.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五、30	208,005,004.50	130,096,662.61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31	107,863,399.83	98,199,503.20
存货	五、8	4,325,469,445.68	3,282,050,046.39	其中：应付利息		7,227,305.65	15,719,256.57
合同资产	五、9	42,177,024.60	39,524,036.67	应付股利			5,000,000.00
持有待售资产	五、10		2,594,473.1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2	242,020,414.01	131,574,946.32
其他流动资产	五、11	364,676,551.79	192,844,907.75	其他流动负债	五、33	68,418,720.48	74,617,822.40
流动资产合计		12,769,619,668.84	10,925,626,670.56	流动负债合计		9,282,030,165.41	7,257,389,922.60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五、34	513,563,254.50	252,024,644.58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五、35	728,104,167.18	1,834,301,720.96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五、12	-	-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3	45,646,454.97	56,210,741.49	租赁负债	五、36	7,641,761.50	14,448,271.0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4	5,033,483.03	7,269,425.85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五、15	7,593,329.06	7,796,092.4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五、16	3,688,335,857.49	3,346,714,227.20	预计负债	五、37	34,183,191.95	23,572,821.60
在建工程	五、17	484,804,279.49	344,644,286.17	递延收益	五、38	283,801,272.60	266,811,957.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2	38,390,357.23	63,494,998.63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五、18	14,726,688.37	22,090,032.6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05,684,004.96	2,454,654,414.27
无形资产	五、19	468,156,742.50	412,168,452.96	负债合计		10,887,714,170.37	9,712,044,336.87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五、20	1,212,838,288.79	1,212,838,288.79	股本	五、39	1,508,545,939.00	1,334,534,062.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21	13,075,327.13	19,573,133.11	其他权益工具	五、40	75,977,242.91	198,298,923.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22	173,827,352.39	122,264,147.93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3	173,594,130.35	250,776,835.74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87,631,933.57	5,802,345,664.30	资本公积	五、41	4,028,129,137.50	3,003,782,753.45
				减：库存股	五、42	244,536,308.57	338,683,002.08
				其他综合收益	五、43	-7,640,121.30	648,831.15
				专项储备	五、44	6,741,224.95	4,066,253.56
				盈余公积	五、45	189,274,274.66	175,887,311.80
				未分配利润	五、46	2,011,058,352.27	2,079,340,631.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567,549,741.42	6,457,875,764.64
				少数股东权益		601,987,690.62	558,052,233.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69,537,432.04	7,015,927,997.99
资产总计		19,057,251,602.41	16,727,972,334.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057,251,602.41	16,727,972,334.86

法定代表人：姜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明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健

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3,750,764,935.56	46,311,184,705.91
其中：营业收入	五、47	53,750,764,935.56	46,311,184,705.91
二、营业总成本		54,133,027,216.21	46,332,842,317.73
其中：营业成本	五、47	52,140,779,066.25	44,554,102,041.88
税金及附加	五、48	182,478,348.10	142,349,806.06
销售费用	五、49	120,063,825.89	113,436,850.54
管理费用	五、50	345,907,886.47	353,445,796.94
研发费用	五、51	1,149,231,681.30	995,326,237.72
财务费用	五、52	194,566,408.20	174,181,584.59
其中：利息费用		192,538,507.33	153,252,442.42
利息收入		69,003,194.17	60,068,534.09
加：其他收益	五、53	841,070,158.76	684,011,724.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4	-64,348,200.14	28,396,050.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7,241.5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5	-4,863,905.40	-1,808,610.2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6	-70,911,766.38	-28,269,880.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7	-20,121,634.99	-20,421,167.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8	-682,842.53	-3,127,847.3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7,879,528.67	637,122,657.84
加：营业外收入	五、59	6,229,521.22	10,178,411.47
减：营业外支出	五、60	11,165,997.00	10,862,263.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2,943,052.89	636,438,805.53
减：所得税费用	五、61	5,490,918.64	41,971,439.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7,452,134.25	594,467,366.3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287,452,134.25	594,467,366.34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7,452,134.25	594,467,366.3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287,452,134.25	594,467,366.34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9,855,074.97	529,218,308.7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7,597,059.28	65,249,057.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290,310.02	-11,125,068.9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88,952.45	-10,012,562.08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81,679.19	-10,012,562.0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081,679.19	-10,012,562.0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7,273.26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7,273.2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01,357.57	-1,112,506.9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8,161,824.23	583,342,297.3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1,566,122.52	519,205,746.6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595,701.71	64,136,550.7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18	0.4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18	0.36

法定代表人：姜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明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健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235,384,848.13	51,499,944,278.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4,630,315.48	243,740,772.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2（1）	482,626,875.87	549,143,471.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962,642,039.48	52,292,828,521.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831,582,041.98	49,832,316,901.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8,090,088.35	906,177,551.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9,389,860.00	1,055,178,531.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2（2）	650,672,122.27	320,787,389.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19,734,112.60	52,114,460,374.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092,073.12	178,368,147.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35,942.82	3,434,222.0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50,390.85	6,767,726.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48,224.17	5,221,340.6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2（3）	3,337,837,058.52	2,467,754,718.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50,571,616.36	2,483,178,007.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9,325,600.76	839,142,785.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2（4）	3,130,031,080.39	2,505,183,681.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9,356,681.15	3,344,326,466.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785,064.79	-861,148,459.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86,137,119.93	3,964,693,270.4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2（5）	655,940,264.67	1,044,916,662.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42,077,384.60	5,009,609,932.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4,729,509.96	3,354,090,125.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7,798,949.94	339,717,776.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62（6）	982,269,883.89	215,475,479.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4,798,343.79	3,909,283,381.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7,279,040.81	1,100,326,551.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990,230.59	-25,083,786.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0,588,327.69	392,462,453.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9,447,657.15	2,316,985,203.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8,859,329.46	2,709,447,657.15

法定代表人：姜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明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健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4,534,062.00			198,298,923.62	3,003,782,753.45	338,683,002.08	648,831.15	4,066,253.56	175,887,311.80	2,079,340,631.14	6,457,875,764.64	558,052,233.35	7,015,927,997.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334,534,062.00	-	-	198,298,923.62	3,003,782,753.45	338,683,002.08	648,831.15	4,066,253.56	175,887,311.80	2,079,340,631.14	6,457,875,764.64	558,052,233.35	7,015,927,997.9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4,011,877.00	-	-	-122,321,680.71	1,024,346,384.05	-94,146,693.51	-8,288,952.45	2,674,971.39	13,386,962.86	-68,282,278.87	1,109,673,976.78	43,935,457.27	1,153,609,434.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288,952.45			229,855,074.97	221,566,122.52	56,595,701.71	278,161,824.2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4,011,877.00	-	-	-122,321,680.71	1,024,346,384.05	-94,146,693.51	-	-	-	-	1,170,183,273.85	1,239,755.56	1,171,423,029.4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84,299,674.00			-122,321,680.71	1,105,719,932.20	-					1,167,697,925.49		1,167,697,925.49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2,485,348.36	-					2,485,348.36	1,239,755.56	3,725,103.92
4. 其他	-10,287,797.00				-83,838,896.51	-94,146,693.51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3,386,962.86	-298,137,353.84	-284,750,390.98	-13,900,000.00	-298,650,390.98
1. 提取盈余公积									13,386,962.86	-13,386,962.86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4,750,390.98	-284,750,390.98	-13,900,000.00	-298,650,390.98
3. 其他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6. 其他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2,674,971.39	-	-	2,674,971.39	-	2,674,971.39
1. 本年提取								2,717,483.22			2,717,483.22		2,717,483.22
2. 本年使用								-42,511.83			-42,511.83		-42,511.83
(六) 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8,545,939.00	-	-	75,977,242.91	4,028,129,137.50	244,536,308.57	-7,640,121.30	6,741,224.95	189,274,274.66	2,011,058,352.27	7,567,549,741.42	601,987,690.62	8,169,537,432.04

法定代表人：姜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明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健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4,533,577.00			198,299,358.83	2,994,725,860.15	276,548,517.71	10,661,393.23	1,894,454.86	159,942,394.19	1,760,215,161.12	6,183,723,681.67	512,636,422.09	6,696,360,103.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其他											-		-
二、本年初余额	1,334,533,577.00	-	-	198,299,358.83	2,994,725,860.15	276,548,517.71	10,661,393.23	1,894,454.86	159,942,394.19	1,760,215,161.12	6,183,723,681.67	512,636,422.09	6,696,360,103.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5.00	-	-	-435.21	9,056,893.30	62,134,484.37	-10,012,562.08	2,171,798.70	15,944,917.61	319,125,470.02	274,152,082.97	45,415,811.26	319,567,894.2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012,562.08			529,218,308.73	519,205,746.65	64,136,550.71	583,342,297.3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5.00	-	-	-435.21	9,056,893.30	62,134,484.37	-	-	-	-	-53,077,541.28	1,863,590.55	-51,213,950.7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85.00			-435.21	3,937.70	-					3,987.49		3,987.49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052,955.60	-					9,052,955.60	1,863,590.55	10,916,546.15
4. 其他						62,134,484.37					-62,134,484.37		-62,134,484.37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5,944,917.61	-210,092,838.71	-194,147,921.10	-20,584,330.00	-214,732,251.1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944,917.61	-15,944,917.61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4,147,921.10	-194,147,921.10	-20,584,330.00	-214,732,251.10
3. 其他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6. 其他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2,171,798.70	-	-	2,171,798.70	-	2,171,798.70
1. 本年提取								2,248,086.72			2,248,086.72		2,248,086.72
2. 本年使用								-76,288.02			-76,288.02		-76,288.02
(六) 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34,534,062.00	-	-	198,298,923.62	3,003,782,753.45	338,683,002.08	648,831.15	4,066,253.56	175,887,311.80	2,079,340,631.14	6,457,875,764.64	558,052,233.35	7,015,927,997.99

法定代表人：姜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明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587,130,598.13	690,830,588.69	短期借款		985,900,654.04	587,501,453.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38,219.18	30,018,739.7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283,0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七、1	289,378,351.11	258,012,614.84	应付账款		1,492,461,586.58	1,364,783,834.32
应收款项融资		42,263,659.28	63,139,060.79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345,396,537.41	255,018,057.02	合同负债		25,061,389.64	24,469,070.9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028,970,311.16	1,847,842,144.55	应付职工薪酬		5,471,175.92	7,554,601.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1,345,816.74	1,146,680.29
应收股利			16,057,500.00	其他应付款		62,444,597.14	70,407,289.84
存货		422,408,254.54	128,036,917.34	其中：应付利息		7,227,305.65	15,719,256.57
合同资产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2,440,088.80	105,135,124.08
其他流动资产		41,980,712.40	1,554,709.82	其他流动负债		2,235,221.18	3,180,979.22
流动资产合计		3,787,566,643.21	3,274,452,832.78	流动负债合计		2,797,360,530.04	2,447,179,034.00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352,803,278.07	99,493,008.06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728,104,167.18	1,834,301,720.96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5,800,913,976.05	5,800,913,976.05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7,641,761.50	14,448,271.0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33,483.03	7,269,425.85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2,516,351.10	2,711,814.58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递延收益		38,317,815.60	36,275,006.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14,726,688.37	22,090,032.6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26,867,022.35	1,984,518,006.69
无形资产		4,401.82	68,824.73	负债合计		3,924,227,552.39	4,431,697,040.69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股本		1,508,545,939.00	1,334,534,062.00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权益工具		75,977,242.91	198,298,923.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624,157.04	9,531,119.20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38,819,057.41	5,842,585,193.02	资本公积		4,019,204,307.25	2,997,343,271.56
				减：库存股		244,536,308.57	338,683,002.0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9,846,496.55	156,459,533.69
				未分配利润		173,120,471.09	337,388,196.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02,158,148.23	4,685,340,985.11
资产总计		9,626,385,700.62	9,117,038,025.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626,385,700.62	9,117,038,025.80

法定代表人：姜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明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健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7,497,206,873.90	7,800,772,397.90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7,401,564,922.49	7,693,378,995.85
税金及附加		8,372,545.21	8,571,046.81
销售费用		763,079.77	201,770.14
管理费用		30,060,147.90	34,618,379.6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7,381,483.66	72,482,706.51
其中：利息费用		111,124,529.67	111,238,324.23
利息收入		58,633,466.52	78,260,596.23
加：其他收益		5,840,564.83	40,315,309.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54,426,526.91	139,834,615.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219.18	-1,818,260.2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38,184.86	-5,228,749.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2,708.32	-8,341.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18.75	-1,578.5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409,093.86	164,612,493.59
加：营业外收入		116,269.60	319,322.82
减：营业外支出		748,772.69	648,616.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776,590.77	164,283,200.16
减：所得税费用		-6,093,037.84	4,834,024.0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869,628.61	159,449,176.1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869,628.61	159,449,176.1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3,869,628.61	159,449,176.11

法定代表人：姜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明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健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65,404,813.41	8,914,322,183.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949,315.64	20,851,544.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745,375.06	78,922,195.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70,099,504.11	9,014,095,923.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91,098,884.60	7,760,725,863.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197,063.91	20,232,531.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844,605.76	18,305,658.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526,031.29	532,246,480.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31,666,585.56	8,331,510,534.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567,081.45	682,585,389.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35,942.82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0,840,207.85	92,984,165.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41.75	237,739.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0,031,080.39	816,469,715.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3,110,172.81	909,691,620.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3,419.19	1,168,894.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50,072,975.7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0,031,080.39	1,187,260,568.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10,424,499.58	1,438,502,439.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14,326.77	-528,810,818.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74,000,000.00	1,24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192,976.52	59,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8,192,976.52	1,30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96,400,000.00	1,315,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3,499,830.42	242,607,281.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1,519,656.14	106,409,273.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1,419,486.56	1,664,216,555.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773,489.96	-358,216,555.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40,872.91	-724,206.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667,045.35	-205,166,191.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7,797,643.48	852,963,835.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7,130,598.13	647,797,643.48

法定代表人：姜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明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健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4,534,062.00			198,298,923.62	2,997,343,271.56	338,683,002.08			156,459,533.69	337,388,196.32	4,685,340,985.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334,534,062.00	-	-	198,298,923.62	2,997,343,271.56	338,683,002.08	-	-	156,459,533.69	337,388,196.32	4,685,340,985.1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4,011,877.00	-	-	-122,321,680.71	1,021,861,035.69	-94,146,693.51	-	-	13,386,962.86	-164,267,725.23	1,016,817,163.1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33,869,628.61	133,869,628.6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4,011,877.00	-	-	-122,321,680.71	1,021,861,035.69	-94,146,693.51	-	-	-	-	1,167,697,925.4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84,299,674.00			-122,321,680.71	1,105,719,932.20						1,167,697,925.49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10,287,797.00				-83,858,896.51	-94,146,693.51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3,386,962.86	-298,137,353.84	-284,750,390.98
1. 提取盈余公积									13,386,962.86	-13,386,962.86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4,750,390.98	-284,750,390.98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8,545,939.00	-	-	75,977,242.91	4,019,204,307.25	244,536,308.57	-	-	169,846,496.55	173,120,471.09	5,702,158,148.23

法定代表人：姜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明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健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34,533,577.00			198,299,358.83	2,992,022,333.86	276,548,517.71			140,514,616.08	388,031,858.92	4,776,853,226.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334,533,577.00	-	-	198,299,358.83	2,992,022,333.86	276,548,517.71	-	-	140,514,616.08	388,031,858.92	4,776,853,226.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5.00	-	-	-435.21	5,320,937.70	62,134,484.37	-	-	15,944,917.61	-50,643,662.60	-91,512,241.8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59,449,176.11	159,449,176.1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5.00	-	-	-435.21	5,320,937.70	62,134,484.37	-	-	-	-	-56,813,496.8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85.00			-435.21	3,937.70						3,987.49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317,000.00						5,317,000.00
4. 其他						62,134,484.37					-62,134,484.37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15,944,917.61	-210,092,838.71	-194,147,921.1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944,917.61	-15,944,917.61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4,147,921.10	-194,147,921.10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2. 本年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34,534,062.00	-	-	198,298,923.62	2,997,343,271.56	338,683,002.08	-	-	156,459,533.69	337,388,196.32	4,685,340,985.11

法定代表人：姜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明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健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楚江新材”,原名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7月名称变更为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系2005年12月19日经安徽省人民政府皖政股[2005]第52号《安徽省股份有限公司批准证书》及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皖国资改革函[2005]603号《关于芜湖精诚铜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由芜湖精诚铜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9月1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57号《关于核准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500万股,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13,585万元,股本为13,585万元。2007年9月21日“精诚铜业”A股3,500万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为“002171”。

经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2股的比例转增股本2,717万股(基数为13,585万股),经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转增股本16,302万股(基数为16,302万股),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32,604万元,股本为32,604万元。

2014年7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77号《关于核准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根据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98,203,374.00元,本次增资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4]2529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年12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南顶立汇智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37号）核准，根据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444,714,992.00元，本次增资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5]4006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6年，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963号）核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9,889,036.00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34,604,028.00元。

经2017年9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资本公积按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转增股本534,604,028.00股（基数为534,604,028.00股），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1,069,208,056.00元。

2018年12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缪云良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55号）核准，根据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197,262,716.00元。本次增资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8]6335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9年6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缪云良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55号）核准，根据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333,667,825.00元。本次增资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9]6175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3年12月，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已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中剩余已回购股份的用途，由原计划“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共计10,287,797股。本次变更及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334,534,062股变更为1,324,246,265股。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743082289Q

公司法定代表人：姜纯

公司经营地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 8 号

本公司经营范围：有色金属(不含贵金属)材料研发、加工、销售(矿产资源勘查开采除外)，热工设备的研制、生产和销售，热处理技术领域的技术咨询、技术研发和技术服务,碳复合材料及制品、粉末冶金材料及制品的研发、加工、销售和新材料生产领域的技术咨询、技术研发、技术服务，锂电池负极材料(除危险化学品)研发、加工、销售，3D 打印材料的研发、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15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上市公司利润总额的 5% 以上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上市公司利润总额的 5% 以上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上市公司利润总额的 5% 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发生额或余额占上市公司利润总额的 5% 以上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上市公司利润总额的 5% 以上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合同负债占上市公司利润总额的 5% 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金额占上市公司资产总额的 5% 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的收入或资产总额或利润总额占上市公司合并收入或资产总额或利润总额的 15% 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账面价值占上市公司资产总额的 15% 以上，或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占上市公司合并利润总额 15% 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6）”。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6）”。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

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

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

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

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

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

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

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

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1：对单项金额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 2：将合并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间的应收款项作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组合。

组合 3：将已受到信用证保证担保的应收款项组合作为受到担保的应收款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合并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间款项确信可以收回，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受到担保的应收款项确信可以收回，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不含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1：对单项金额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组合 2：将应收款项中账龄短且用于购买期货合约而暂存在期货交易所的期货保证金作为确信可收回特征组合。

组合 3：将合并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间的应收款项作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即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组合 2：视同存放在其他机构的货币资金，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合并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间款项确信可以收回，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1：工程施工项目

组合 2：未到期质保金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本公司将按合同约定收款期限在 1 年以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销售的应收款项在长期应收款核算。

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确认的长期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同约定的收款期满日为账龄计算的起始日，长期应收款应转入应收账款，按应收款项的减值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本公司及其他公司*注 1	顶立科技*注 2	本公司及其他公司*注 1	顶立科技*注 2
1 年以内	2.00%	5.00%	2.00%	5.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 1: 本公司所属基础材料、新材料分部适用;

注 2: 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顶立科技”)作为公司热工装备分部,按照其行业特性确定了相关计提比例。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1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

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库存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和个别计价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

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4.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

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5.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

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6.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

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15。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2。

17.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2。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年	5.00	2.38-4.75
土地使用权	50年	-	2.00

1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年	5.00	2.38-4.75
机器设备	5-15年	5.00	6.33-19.00
运输设备	5年	5.00	19.00
其他设备	5年	5.00	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9.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 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 (2)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 (3)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 (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械设备	(1)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 (2)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 (3)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 (4)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員和使用人員验收。

20.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4-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计算机软件	2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

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4)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存货、按公允

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2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

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

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7. 收入的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①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对于本公司自第三方取得贸易类商品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贸易类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因此

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公司各类业务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①销售加工产品收入确认办法

公司已与客户签订有效商品销售合同或取得有效的客户订单，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②销售热工装备收入确认办法

承担安装调试义务：在产品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确认销售收入；

不承担安装调试义务：a、内销：在本公司将产品交于客户、客户验收通过，公司依据签收单回执，确认销售收入；b、外销：本公司将产品运输到合同约定地点，根据合同约定的验收条件、结算条款等，在本公司完成报关手续取得货运提单后确认收入。

③销售碳纤维、预制件收入确认办法

公司产品发货并取得客户验收确认，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8.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

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

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⑥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

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0.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

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5。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

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7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

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10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10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1.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子公司顶立科技属于机械制造企业，根据有关规定，按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确定本年度应计提金额，并逐月平均提取安全生产费用。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2.35%提取；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1.25%提取；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5%提取；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至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1%提取；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05%提取。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2. 套期会计

（1）套期的分类

本公司将套期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①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上述项目组成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该公允价值变动源于特定风险，且将影响企业的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②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该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或与上述项目组成部分有关的特定风险，且将影响企业的损益。

③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中的被套期风险是指境外经营的记账本位币与母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之间的折算差额。

(2) 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

套期工具，是指本公司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消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包括：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衍生工具，但签出期权除外。只有在对购入期权（包括嵌入在混合合同中的购入期权）进行套期时，签出期权才可以作为套期工具。嵌入在混合合同中但未分拆的衍生工具不能作为单独的套期工具。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非衍生金融负债，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且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负债除外。

自身权益工具不属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能作为套期工具。

被套期项目，是指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且被指定为被套期对象的、能够可靠计量的项目。本公司将下列单个项目、项目组合或其组成部分指定为被套期项目：

①已确认资产或负债。

②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确定承诺，是指在未来某特定日期或期间，以约定价格交换特定数量资源、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

③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预期交易，是指尚未承诺但预期会发生的交易。

④境外经营净投资。

上述项目组成部分是指小于项目整体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部分，本公司将下列项目组成部分或其组合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

①项目整体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中仅由某一个或多个特定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部分（风险成分）。根据在特定市场环境下的评估，该风险成分应当能够单独识别并可靠计量。风险成分也包括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变动仅高于或仅低于特定价格或其他变量的部分。

②一项或多项选定的合同现金流量。

③项目名义金额的组成部分，即项目整体金额或数量的特定部分，其可以是项目整体的一定比例部分，也可以是项目整体的某一层级部分。若某一层级部分包含提前还款权，且该提前还款权的公允价值受被套期风险变化影响的，不得将该层级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的被套期项目，但在计量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时已包含该提前还款权影响的情况除外。

（3）套期关系评估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风险管理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公司对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程度。此类套期在初始指定日及以后期间被持续评价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作为套期策略组成部分的展期或替换不作为已到期或合同终止处理），或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或者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或者该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时，本公司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的，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公司对套期关系进行再平衡。

（4）确认和计量

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严格条件的，按如下方法进行处理：

①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是对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被套期项目因套期风险敞口形成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如果被套期项目是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因套期风险敞口形成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摊销日可以自调整日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按照同样的方式对累积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应当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②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①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②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如果被套期的预期交易随后确认为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适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其余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如预期销售发生时，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反映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3. 回购公司股份

(1)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3)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34. 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35.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

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3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

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本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五、63 之“(3) 供应商融资安排”已按解释 17 号的要求披露 2024 年度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相关信息。

②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

本公司自 2024 年度开始执行该规定，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列报前期最早期初财务报表留存收益的累计影响数为 0，对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3 年度（合并）		2023 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销售费用	135,304,090.40	113,436,850.54	-	-
营业成本	44,532,234,802.02	44,554,102,041.88	-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房产税	计税房产余值、房屋租赁收入	1.20%、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本公司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楚江高精”）	15%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江合金”）	15%
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江特钢”）	15%
江苏天鸟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鸟高新”）	15%
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天鸟”）	15%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海高导”）	15%
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鑫海”）	15%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远楚江高精”）	15%
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顶立科技”）	15%
湖南中科顶立技术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顶立”）	20%
丹阳市海弘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丹阳海弘”）	20%
安徽楚江精密带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江带钢”）	20%
芜湖楚江工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江工贸”）	20%
〇〇〇 "ACME PYC"	20%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以下简称“40 号文”），公司孙公司森海铜业、楚盛循环、楚江循环从事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符合 40 号文规定，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30% 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6]52号), 本公司子公司鑫海高导从2016年5月1日起享受由税务机关按纳税人安置残疾人的数量、按每人每年最低工资标准的4倍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

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 截止报告期末, 本公司子公司楚江高精、楚江合金、楚江特钢、清远楚江高精、鑫海高导、安徽鑫海、江苏天鸟、芜湖天鸟、顶立科技完成申报认定, 可享受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 本公司子公司楚江合金、楚江特钢被认定为安徽省高新技术企业, 并获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楚江合金证书编号: GR202334001105; 楚江特钢证书编号: GR202334001329, 有效期3年)。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 本公司子公司楚江合金、楚江特钢自2023年1月1日起三年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税率。

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公布安徽省2023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皖科企秘[2023]414号), 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精、芜湖天鸟、安徽鑫海被认定为安徽省高新技术企业, 并获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安徽楚江高精证书编号: GR202334000757; 芜湖天鸟证书编号: GR202334000373; 安徽鑫海证书编号: GR202334004226, 有效期3年)。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 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精、芜湖天鸟、安徽鑫海自2023年1月1日起三年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税率。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 本公司子公司清远楚江高精被认定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 并获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清远楚江高精证书编号: GR202344000542, 有效期3年)。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 本公司子公司清远楚江高精自2023年1月1日起三年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税率。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示湖南省2018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 顶立科技被认定为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 于2018年10月17日取得编号GR20184300075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于2021年内

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收到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43000422，发证时间为2021年9月18日，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有关规定，顶立科技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连续三年内，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4年11月19日，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湖南省认定机构2024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顶立科技继续被认定为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443000963。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天鸟高新被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于2023年11月6日取得编号GR20233200891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天鸟高新自2023年1月1日起三年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税率。

根据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关于公布江苏省2022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鑫海高导被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高新企业证书号：GR202232005048，有效期3年）。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鑫海高导自2022年1月1日起三年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税率。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楚江带钢、丹阳海弘、楚江工贸、中科顶立为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享受上述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54,552.13	319,492.46
银行存款	2,472,368,735.33	2,719,671,750.26
其他货币资金	501,160,204.26	273,191,645.09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 计	2,973,883,491.72	2,993,182,887.8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包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81,839,195.58 元、保函保证金 26,767,110.00 元、信用证保证金 92,317,196.22 元，除此以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8,884,473.65	383,651,529.87
其中：理财产品	130,150,396.15	330,646,169.87
衍生金融资产	38,734,077.50	53,005,360.00
合 计	168,884,473.65	383,651,529.87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 55.98%，主要系本期赎回到期理财产品所致。

3.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 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30,563,408.93	-	30,563,408.93	36,044,324.01	-	36,044,324.01
商业承兑汇票	92,689,598.72	3,983,289.94	88,706,308.78	129,105,527.31	7,612,639.17	121,492,888.14
合 计	123,253,007.65	3,983,289.94	119,269,717.71	165,149,851.32	7,612,639.17	157,537,212.15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3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68,027,242.75
合 计	69,057,242.75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17,948,779.94
商业承兑汇票	-	50,403,572.75
合 计	-	68,352,352.69

(4) 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3,253,007.65	100.00	3,983,289.94	3.23	119,269,717.71
其中：组合1	92,689,598.72	75.20	3,983,289.94	4.30	88,706,308.78
组合2	30,563,408.93	24.80	-	-	30,563,408.93
合计	123,253,007.65	100.00	3,983,289.94	3.23	119,269,717.71

(续上表)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5,149,851.32	100.00	7,612,639.17	4.61	157,537,212.15
其中：组合1	129,105,527.31	78.17	7,612,639.17	5.90	121,492,888.14
组合2	36,044,324.01	21.83	-	-	36,044,324.01
合计	165,149,851.32	100.00	7,612,639.17	4.61	157,537,212.15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2024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按组合1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92,689,598.72	3,983,289.94	4.30	129,105,527.31	7,612,639.17	5.90
合计	92,689,598.72	3,983,289.94	4.30	129,105,527.31	7,612,639.17	5.90

②按组合2计提坏账准备：于2024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5)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7,612,639.17	-3,629,349.23	-	-	3,983,289.94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合计	7,612,639.17	-3,629,349.23	-	-	3,983,289.94

(6) 公司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816,079,133.91	2,423,311,422.16
1-2年	261,074,843.89	158,229,906.95
2-3年	118,167,994.26	52,842,825.75
3-4年	39,297,458.96	9,125,586.08
4-5年	6,822,908.93	4,065,933.04
5年以上	27,263,662.62	24,419,746.70
小计	3,268,706,002.57	2,671,995,420.68
减：坏账准备	189,677,886.32	117,503,557.66
合计	3,079,028,116.25	2,554,491,863.0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2,469,392.70	1.30	42,469,392.7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26,236,609.87	98.70	147,208,493.62	4.56	3,079,028,116.25
其中：组合1	3,226,236,609.87	98.70	147,208,493.62	4.56	3,079,028,116.25
合计	3,268,706,002.57	100.00	189,677,886.32	5.80	3,079,028,116.25

(续上表)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302,183.39	0.91	22,469,683.39	92.46	1,832,5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47,693,237.29	99.09	95,033,874.27	3.59	2,552,659,363.02
其中：组合1	2,647,693,237.29	99.09	95,033,874.27	3.59	2,552,659,363.02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2,671,995,420.68	100.00	117,503,557.66	4.40	2,554,491,863.02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2024年12月31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按单位)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1	22,094,453.49	22,094,453.49	100.00	公司破产
客户2	4,233,456.86	4,233,456.86	100.00	超出信用期较长，收回可能性极小
客户3	3,301,300.00	3,301,300.00	100.00	超出信用期较长，收回可能性极小
客户4	2,564,493.31	2,564,493.31	100.00	超出信用期较长，收回可能性极小
客户5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超出信用期较长，收回可能性极小
客户6	1,367,107.00	1,367,107.00	100.00	超出信用期较长，收回可能性极小
客户7	930,699.53	930,699.53	100.00	超出信用期较长，收回可能性极小
客户8	767,954.58	767,954.58	100.00	超出信用期较长，收回可能性极小
客户9	740,042.92	740,042.92	100.00	该客户母公司已被申请破产
客户10	690,000.00	690,000.00	100.00	超出信用期较长，收回可能性极小
客户11	669,009.87	669,009.87	100.00	超出信用期较长，收回可能性极小
客户12	655,000.00	655,000.00	100.00	超出信用期较长，收回可能性极小
客户13	653,362.00	653,362.00	100.00	超出信用期较长，收回可能性极小
客户14	440,300.00	440,300.00	100.00	超出信用期较长，收回可能性极小
客户15	368,046.08	368,046.08	100.00	超出信用期较长，收回可能性极小
客户16	280,880.00	280,880.00	100.00	超出信用期较长，收回可能性极小
客户17	238,999.29	238,999.29	100.00	超出信用期较长，收回可能性极小
客户18	236,375.12	236,375.12	100.00	公司破产
客户19	40,000.00	40,000.00	100.00	超出信用期较长，收回可能性极小
其他	197,912.65	197,912.65	100.00	超出信用期较长，收回可能性极小
合计	42,469,392.70	42,469,392.70	100.00	/

②于2024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按组合1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816,077,832.59	59,208,777.81	2.10	2,424,156,922.32	51,303,489.76	2.12
1-2年	260,399,888.89	26,039,988.90	10.00	157,343,582.86	15,734,358.28	10.00
2-3年	96,748,495.77	29,024,548.74	30.00	51,230,208.36	15,369,062.51	30.00
3-4年	38,542,373.38	19,271,186.69	50.00	4,020,138.80	2,010,069.41	50.00
4-5年	4,020,138.80	3,216,111.04	80.00	1,627,453.16	1,301,962.53	80.00
5年以上	10,447,880.44	10,447,880.44	100.00	9,314,931.79	9,314,931.78	100.00
合计	3,226,236,609.87	147,208,493.62	4.56	2,647,693,237.29	95,033,874.27	3.5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3)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469,683.39	22,116,209.31	326,500.00	-	-1,790,000.00	42,469,392.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033,874.27	48,383,734.49	-	7,000.00	3,797,884.86	147,208,493.62
合计	117,503,557.66	70,499,943.80	326,500.00	7,000.00	2,007,884.86	189,677,886.32

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第1名	93,063,926.29	2.85	13,695,777.04
第2名	71,531,749.77	2.19	1,430,635.00
第3名	62,382,860.77	1.91	1,247,657.21
第4名	52,666,745.12	1.61	1,053,334.90
第5名	50,399,760.03	1.54	1,007,995.20
合计	330,045,041.98	10.10	18,435,399.35

5.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2023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448,334,143.61	372,292,457.19
合计	448,334,143.61	372,292,457.19

(2) 期末本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4,176,787.47
商业承兑汇票	-
合计	154,176,787.47

(3)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55,772,574.20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2,155,772,574.20	-

用于贴现或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4) 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8,334,143.61	100.00	-	-	448,334,143.61
其中：组合 1	-	-	-	-	-
组合 2	448,334,143.61	100.00	-	-	448,334,143.61
合 计	448,334,143.61	100.00	-	-	448,334,143.61

(续上表)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2,292,457.19	100.00	-	-	372,292,457.19
其中：组合 1	-	-	-	-	-
组合 2	372,292,457.19	100.00	-	-	372,292,457.19
合 计	372,292,457.19	100.00	-	-	372,292,457.19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59,145,465.52	99.97	642,148,749.58	99.41
1-2 年	116,773.84	0.02	3,705,937.76	0.57
2-3 年	10,145.13	0.00	15,978.20	0.01
3 至以上	86,986.31	0.01	93,227.19	0.01
合 计	759,359,370.80	100.00	645,963,892.7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 1 名	110,458,248.09	14.55
第 2 名	90,444,131.29	11.91
第 3 名	72,268,661.19	9.52
第 4 名	44,037,634.66	5.80
第 5 名	20,448,026.54	2.69
合 计	337,656,701.77	44.47

7.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种 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488,537,333.03	301,493,363.79
合 计	488,537,333.03	301,493,363.79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62.04%，主要系公司期末政府补助款增加所致。

(2)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68,248,645.02	288,097,614.33
1-2 年	24,527,725.56	15,412,092.90
2-3 年	2,727,857.28	772,937.63
3-4 年	410,572.55	720,545.21

4-5年	654,345.21	277,672.00
5年以上	2,633,466.04	2,761,308.54
小计	499,202,611.66	308,042,170.61
减：坏账准备	10,665,278.63	6,548,806.82
合计	488,537,333.03	301,493,363.79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保证金	189,542,160.08	197,050,063.01
垫付款	2,013,681.58	4,046,814.67
往来款	6,633,429.12	6,003,888.26
政府补助款	298,432,254.63	99,675,681.16
其他	2,581,086.25	1,265,723.51
小计	499,202,611.66	308,042,170.61
减：坏账准备	10,665,278.63	6,548,806.82
合计	488,537,333.03	301,493,363.7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499,054,405.42	10,517,072.39	488,537,333.03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148,206.24	148,206.24	-
合计	499,202,611.66	10,665,278.63	488,537,333.03

2024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9,054,405.42	2.11	10,517,072.39	488,537,333.03	—
其中：组合1	317,125,456.50	3.32	10,517,072.39	306,608,384.11	预计信用损失
组合2	181,928,948.92	-	-	181,928,948.92	预计无信用损失
合计	499,054,405.42	2.11	10,517,072.39	488,537,333.03	—

2024年12月31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8,206.24	100.00	148,206.24	-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8,206.24	100.00	148,206.24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 1	114,000.00	11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单位 2	27,365.81	27,365.81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单位 3	4,690.00	4,690.00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单位 4	2,150.43	2,150.43	100.00	预计无法回收
合 计	148,206.24	148,206.24	—	—

B.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07,623,964.37	6,130,600.58	301,493,363.79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418,206.24	418,206.24	-
合 计	308,042,170.61	6,548,806.82	301,493,363.79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7,623,964.37	1.99	6,130,600.58	301,493,363.79	—
其中：组合 1	123,119,076.69	4.98	6,130,600.58	116,988,476.11	预计信用损失
组合 2	184,504,887.68	-	-	184,504,887.68	预计无信用损失
合 计	307,623,964.37	1.99	6,130,600.58	301,493,363.79	—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8,206.24	100.00	418,206.24	-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418,206.24	100.00	418,206.24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②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8,206.24	-	18,800.00	251,200.00	-	148,206.24
按组合计提坏账	6,130,600.58	4,386,471.81	-	-	-	10,517,072.39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准备						
合计	6,548,806.82	4,386,471.81	18,800.00	251,200.00	-	10,665,278.63

③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1名	政府补助款	219,797,021.86	1年以内	44.03	4,395,716.47
第2名	政府补助款	78,255,402.00	1年以内	15.68	1,565,108.04
第3名	期货保证金	37,201,963.36	1年以内	7.45	-
第4名	期货保证金	31,297,630.84	2年以内	6.27	-
第5名	期货保证金	27,537,570.54	1年以内	5.52	-
合计	—	394,089,588.60	—	78.94	5,960,824.51

④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楚江循环	增值税即征即退	14,504,276.71	1年以内	2025年1月
楚江循环	政府经营奖励	151,207,271.46	1年以内	2025年1-9月陆续收回
森海铜业	增值税即征即退	22,981,777.66	1年以内	2025年1月
森海铜业	政府经营奖励	55,273,624.34	1年以内	2025年1-9月陆续收回
楚盛循环	增值税即征即退	3,847,490.10	1年以内	2025年1月
楚盛循环	政府经营奖励	50,237,983.59	1年以内	2025年1-9月陆续收回
楚江工贸	政府经营奖励	379,830.77	1年以内	2025年1月
合计	—	298,432,254.63	—	—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51,405,326.69	3,071,441.62	1,748,333,885.07	940,727,819.13	3,725,835.71	937,001,983.42
库存商品	733,293,742.95	15,262,565.32	718,031,177.63	724,239,902.68	7,218,513.40	717,021,389.28
在产品	1,607,273,365.31	1,390,636.67	1,605,882,728.64	1,235,587,265.21	5,874,820.41	1,229,712,444.80
发出商品	256,178,200.29	2,956,545.95	253,221,654.34	404,629,736.11	6,315,507.22	398,314,228.89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 计	4,348,150,635.24	22,681,189.56	4,325,469,445.68	3,305,184,723.13	23,134,676.74	3,282,050,046.39

存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31.79%，主要系本期公司产销规模增长及铜价上涨，以及为保障正常生产经营对原料的需求而进行一定的原料储备所致。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725,835.71	2,830,069.66	-	3,484,463.75	-	3,071,441.62
库存商品	7,218,513.40	11,022,154.77	-	2,978,102.85	-	15,262,565.32
在产品	5,874,820.41	1,885,496.70	-	6,369,680.44	-	1,390,636.67
发出商品	6,315,507.22	2,106,398.06	-	5,465,359.33	-	2,956,545.95
合 计	23,134,676.74	17,844,119.19	-	18,297,606.37	-	22,681,189.56

(3)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存货无抵押受限情况。

9.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	-	-	-	-	-
未到期的质保金	44,454,868.00	2,277,843.40	42,177,024.60	41,604,249.13	2,080,212.46	39,524,036.67
小 计	44,454,868.00	2,277,843.40	42,177,024.60	41,604,249.13	2,080,212.46	39,524,036.67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	-	-	-	-	-
合 计	44,454,868.00	2,277,843.40	42,177,024.60	41,604,249.13	2,080,212.46	39,524,036.67

(2) 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4,454,868.00	100.00	2,277,843.40	5.12	42,177,024.60
其中：组合 2	44,454,868.00	100.00	2,277,843.40	5.12	42,177,024.60
合计	44,454,868.00	100.00	2,277,843.40	5.12	42,177,024.60

(续上表)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1,604,249.13	100.00	2,080,212.46	5.00	39,524,036.67
其中：组合 2	41,604,249.13	100.00	2,080,212.46	5.00	39,524,036.67
合计	41,604,249.13	100.00	2,080,212.46	5.00	39,524,036.67

(3) 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未到期的质保金	2,080,212.46	2,277,515.80	-	-	-2,079,884.86	2,277,843.40
合计	2,080,212.46	2,277,515.80	-	-	-2,079,884.86	2,277,843.40

10. 持有待售资产

(1) 期末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2024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待处理资产	-	-	-	/
合计	-	-	-	/

(2) 期末持有待售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预计处置费用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转回	本期出售	
固定资产	-	-	-	-	-
合计	-	-	-	-	-

期初持有待售资产 259.45 万元主要系本公司子公司顶立科技持有，相应资产在本期处置完毕。

11.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套期工具	20,189,490.00	10,663,900.00
被套期项目	107,127,396.37	92,443,015.33
待抵扣进项税	59,550,083.25	67,823,013.86
留抵进项税	167,522,686.69	4,773,801.01
预缴税款	10,286,895.48	17,141,177.55
合 计	364,676,551.79	192,844,907.75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约 89.10%，主要系留抵及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本期增加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合 计	-	-	-	-	-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	
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	-	-	-	-	-
合 计	-	-	-	-	-

注：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初始投资成本 750.00 万元，后续计量按照权益法确认投资收益，长期股权投资已减至零，该公司已停止经营。

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30,848,123.74	-	-	-	-10,564,286.52	-	20,283,837.22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25,362,617.75	-	-	-	-	-	25,362,617.75
合 计	56,210,741.49	-	-	-	-10,564,286.52	-	45,646,454.97

(续上表)

项 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107,881.92	-	-9,716,141.22	非交易性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192,906.42	-	-	非交易性
合 计	300,788.34	-	-9,716,141.22	/

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33,483.03	7,269,425.85
合 计	5,033,483.03	7,269,425.8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 30.76%，主要系部分投资本金收回所致。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3年12月31日	11,974,248.40	11,974,248.40
2. 本期增加金额	488,809.68	488,809.68
(1) 固定资产转入	488,809.68	488,809.68
3. 本期减少金额	755,062.42	755,062.42
(1) 处置	755,062.42	755,062.42
4. 2024年12月31日	11,707,995.66	11,707,995.66
二、累计折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178,155.95	4,178,155.95
2. 本期增加金额	653,819.95	653,819.95
(1) 计提或摊销	293,933.97	293,933.97
(2) 固定资产转入增加	359,885.98	359,885.98
3. 本期减少金额	717,309.30	717,309.30
(1) 处置	717,309.30	717,309.30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114,666.60	4,114,666.60
三、减值准备	-	-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四、账面价值	-	-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7,593,329.06	7,593,329.06
2.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7,796,092.45	7,796,092.45

16.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式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3,688,335,857.49	3,346,714,227.20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3,688,335,857.49	3,346,714,227.20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416,119,278.72	3,025,517,042.42	49,224,658.83	79,104,948.55	4,569,965,928.5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0,718,781.75	503,061,307.10	6,110,018.10	15,665,425.76	635,555,532.71
(1) 购置	6,973,521.00	12,405,225.19	4,160,283.59	7,952,232.13	31,491,261.91
(2) 在建工程/存货转入	103,745,260.75	489,573,437.04	1,949,734.51	7,590,286.68	602,858,718.98
(3) 其他	-	1,082,644.87	-	122,906.95	1,205,551.82
3. 本期减少金额	8,844,551.23	47,002,096.70	2,424,107.50	1,520,477.51	59,791,232.94
(1) 处置或报废	8,355,741.55	45,573,998.45	2,424,107.50	1,509,561.95	57,863,409.45
(2) 技改转入在建工程	-	1,428,098.25	-	10,915.56	1,439,013.81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3)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88,809.68	-	-	-	488,809.68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517,993,509.24	3,481,576,252.82	52,910,569.43	93,249,896.80	5,145,730,228.29
二、累计折旧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25,725,726.24	917,197,158.49	35,914,086.11	44,414,730.48	1,223,251,701.32
2.本期增加金额	46,888,674.30	220,703,108.42	3,553,539.84	8,002,544.31	279,147,866.87
(1)计提	46,888,674.30	219,704,133.92	3,553,539.84	7,897,390.33	278,043,738.39
(2)其他	-	998,974.50	-	105,153.98	1,104,128.48
3.本期减少金额	4,954,653.60	36,431,944.59	2,272,502.08	1,346,097.12	45,005,197.39
(1)处置或报废	4,594,767.62	35,614,871.13	2,272,502.08	1,336,591.47	43,818,732.30
(2)技改转入在建工程	-	817,073.46	-	9,505.65	826,579.11
(3)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59,885.98	-	-	-	359,885.98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67,659,746.94	1,101,468,322.32	37,195,123.87	51,071,177.67	1,457,394,370.80
三、减值准备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1,250,333,762.30	2,380,107,930.50	15,715,445.56	42,178,719.13	3,688,335,857.49
2.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90,393,552.48	2,108,319,883.93	13,310,572.72	34,690,218.07	3,346,714,227.20

(3) 期末固定资产中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形。

(4)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未办妥或未变更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或未变更产权证书原因
楚江新材环保车间	2,134,756.61	正在办理
高精带联合厂房-熔炼厂房	3,700,448.02	正在办理
高精带联合厂房-热轧厂房	4,542,060.42	正在办理
高精带联合厂房-精轧厂房	15,319,831.30	正在办理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或未变更产权证书原因
高精带联合厂房-综合仓库	552,617.85	正在办理
高精带联合厂房-机修厂房	567,757.32	正在办理
高精带联合厂房-办公楼	3,209,821.54	正在办理
楚江新材综合楼	8,240,429.00	正在办理
楚江新材专家楼	4,230,064.39	正在办理
楚江新材宿舍楼	10,335,120.77	正在办理
楚江新材活动中心	1,730,032.90	正在办理
楚江新材原材料仓库	4,440,123.25	正在办理
楚江高精铜带-车间办公室	4,546,621.58	正在办理
楚江高精铜带-成品车间（一）	3,380,707.62	正在办理
楚江高精铜带-工业辅助车间	7,093,156.83	正在办理
楚江合金原料加工中心	24,698,198.57	正在办理
合 计	98,721,747.97	—

(6)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抵押受限情况详见“附注五、24”。

17. 在建工程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484,804,279.49	344,544,953.57
工程物资	-	99,332.60
合 计	484,804,279.49	344,644,286.17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40.6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投入持续增加所致。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5 万吨高精铜合金带箔材项目	138,192,376.58	-	138,192,376.58	112,205,176.68	-	112,205,176.68
年产 6 万吨高精密度铜合金压延带改扩建项目（二、三期）	74,501,781.66	-	74,501,781.66	117,794,703.37	-	117,794,703.37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浏阳金阳产业园-厂房改造	74,328,415.21	-	74,328,415.21	-	-	-
新能源汽车及机器人电子信号用超细铜导体材料研发及智能制造项目	57,924,711.61	-	57,924,711.61	-	-	-
年产 2 万吨高精密铜合金线材项目	49,386,816.30	-	49,386,816.30	27,961,507.40	-	27,961,507.40
年产 2 万吨高精密铜合金线材项目(二期)	9,674,862.71	-	9,674,862.71	-	-	-
新能源轻合金及超细微铜导体材料定向开发及验证共享服务平台项目	21,468,830.33	-	21,468,830.33	-	-	-
年产 30 万吨绿色智能制造高精高导铜基材料项目(二、三期)	19,134,629.30	-	19,134,629.30	15,093,336.49	-	15,093,336.49
高新电材行政区项目	637,224.41	-	637,224.41	527,132.67	-	527,132.67
零星工程	19,479,686.56	-	19,479,686.56	14,649,199.11	-	14,649,199.11
待安装设备	20,074,944.82	-	20,074,944.82	36,450,054.68	-	36,450,054.68
楚江电材 7#厂房及固废库	-	-	-	6,387,644.12	-	6,387,644.12
天鸟高新热场预制体项目	-	-	-	6,582,186.24	-	6,582,186.24
技改新增薄带清洗线项目	-	-	-	6,132,419.88	-	6,132,419.88
天鸟高新刹车预制体项目	-	-	-	761,592.93	-	761,592.93
合 计	484,804,279.49	-	484,804,279.49	344,544,953.57	-	344,544,953.57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产 5 万吨高精铜合金带箔材项目	60,000.00	112,205,176.68	201,217,216.70	175,230,016.80	-	138,192,376.58
年产 30 万吨绿色智能制造高精高导铜基材料项目(二、三期)	17,800.00	15,093,336.49	43,621,944.85	39,580,652.04	-	19,134,629.30
高新电材行政区项目	15,400.00	527,132.67	110,091.74	-	-	637,224.41



年产 6 万吨高精密度铜合金压延带改扩建项目（二、三期）	27,231.00	117,794,703.37	112,334,207.28	155,627,128.99	-	74,501,781.66
技改新增薄带清洗线	540.00	6,132,419.88	302,716.15	6,435,136.03	-	-
年产 2 万吨高精密铜合金线材项目	8,745.61	27,961,507.40	50,267,207.28	28,841,898.38	-	49,386,816.30
年产 2 万吨高精密铜合金线材项目（二期）	8,000.00	-	9,674,862.71	-	-	9,674,862.71
楚江电材 7#厂房及固废库	4,764.00	6,387,644.12	39,176,905.31	45,564,549.43	-	-
新能源汽车及机器人电子信号用超细铜导体材料研发及智能制造项目	15,960.00	-	79,164,433.04	21,239,721.43	-	57,924,711.61
新能源轻合金及超细微铜导体材料定向开发及验证共享服务平台项目	22,860.00	-	21,468,830.33	-	-	21,468,830.33
浏阳金阳产业园-厂房改造	68,663.82	-	74,328,415.21	-	-	74,328,415.21
待安装设备	—	36,450,054.68	91,789,850.60	107,183,848.13	981,112.33	20,074,944.82
合计	—	322,551,975.29	723,456,681.20	579,702,951.23	981,112.33	465,324,592.93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年产 5 万吨高精铜合金带箔材项目	84.92	85.00	55,804,691.32	17,657,431.08	/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年产 30 万吨绿色智能制造高精高导铜基材料项目（二、三期）	90.32	98.00	-	-	/	其他
高新电材行政区项目	85.61	100.00	-	-	/	其他
年产 6 万吨高精密度铜合金压延带改扩建项目（二、三期）	88.34	85.00	20,556,184.20	6,955,503.97	/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技改新增薄带清洗线	119.17	100.00	-	-	/	其他
年产 2 万吨高精密铜合金线材项目	107.37	95.00	7,224,454.37	2,206,595.84	/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年产 2 万吨高精密铜合金线材项目（二期）	12.16	15.00	-	-	/	自有资金
楚江电材 7#厂房及固废库	95.65	100.00	-	-	/	其他

新能源汽车及机器人电子信号用超细铜导体材料研发及智能制造项目	49.48	30.00	40,974.66	40,974.66	/	自有资金
新能源轻合金及超细微铜导体材料定向开发及验证共享服务平台项目	9.38	15.00	-	-	-	自有资金
浏阳金阳产业园-厂房改造	10.82	11.00	-	-	-	自有资金
待安装设备	-	-	-	-	-	—
合计	—	—	83,626,304.55	26,860,505.55	—	—

(4) 期末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8.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年12月31日	43,871,668.43	43,871,668.43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21,781,635.82	21,781,635.82
(1) 其他	21,781,635.82	21,781,635.82
4.2024年12月31日	22,090,032.61	22,090,032.61
二、累计折旧		
1.2023年12月31日	21,781,635.82	21,781,635.82
2.本期增加金额	7,363,344.24	7,363,344.24
(1) 计提	7,363,344.24	7,363,344.24
3.本期减少金额	21,781,635.82	21,781,635.82
(1) 其他	21,781,635.82	21,781,635.82
4.2024年12月31日	7,363,344.24	7,363,344.24
三、减值准备		
1.2023年12月31日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24年12月31日	-	-
四、账面价值		
1.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4,726,688.37	14,726,688.37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2,090,032.61	22,090,032.61

使用权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 33.33%，主要系报告期内使用权资产折旧所致。

1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79,789,901.76	217,155,672.14	21,251,633.47	618,197,207.37
2. 本期增加金额	88,420,178.00	-	1,814,619.29	90,234,797.29
(1) 购置	88,420,178.00	-	1,814,619.29	90,234,797.29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68,210,079.76	217,155,672.14	23,066,252.76	708,432,004.66
二、累计摊销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76,899,432.61	123,277,627.24	5,851,694.56	206,028,754.41
2. 本期增加金额	9,803,500.42	21,548,284.51	2,894,722.82	34,246,507.75
(1) 计提	9,803,500.42	21,548,284.51	2,894,722.82	34,246,507.7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86,702,933.03	144,825,911.75	8,746,417.38	240,275,262.16
三、减值准备				
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四、账面价值				
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381,507,146.73	72,329,760.39	14,319,835.38	468,156,742.50
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302,890,469.15	93,878,044.90	15,399,938.91	412,168,452.96

(2) 本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3)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抵押受限情况详见“附注五、24”。

20.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顶立科技	349,069,756.60	-	-	349,069,756.60
天鸟高新	782,815,964.57	-	-	782,815,964.57
鑫海高导	80,952,567.62	-	-	80,952,567.62
合计	1,212,838,288.79	-	-	1,212,838,288.79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顶立科技	-	-	-	-	-	-
天鸟高新	-	-	-	-	-	-
鑫海高导	-	-	-	-	-	-
合计	-	-	-	-	-	-

(3)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及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A、顶立科技

资产组认定：公司以存在商誉的顶立科技作为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年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收购日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其构成未发生变化。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根据管理层批准的上述资产组五年期的财务预算为基础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五年以后的永续现金流量按照详细预测期最后一年的水平确定。计算现值的折现率为 11.27%，为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B、天鸟高新

资产组认定：公司以存在商誉的天鸟高新作为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根据管理层批准的上述资产组五年期的财务预算为基础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五年以后的永续现金流量按照详细预测期最后一年的水平确定。计算现值的折现率为 11.54%，为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C、鑫海高导

资产组认定：公司以存在商誉的鑫海高导作为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年

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收购日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相比，新增了子公司鑫海高导销售、安徽鑫海所在的资产组。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根据管理层批准的上述资产组五年期的财务预算为基础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五年以后的永续现金流量按照详细预测期最后一年的水平确定。计算现值的折现率为 10.83%，为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经测试，顶立科技资产组、天鸟高新资产组、鑫海高导资产组的收回金额高于账面价值，资产组的商誉未出现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21.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装修改造费	19,573,133.11	1,914,036.39	8,331,842.37	80,000.00	13,075,327.13
合计	19,573,133.11	1,914,036.39	8,331,842.37	80,000.00	13,075,327.13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 33.20%，主要系本期装修改造费用并无大额新增投入，基本为摊销前期装修改造费所致。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204,326,454.89	32,464,124.42	131,665,003.66	21,448,076.81
资产减值准备	24,959,032.96	3,793,899.10	25,475,088.02	3,847,870.5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945,241.22	1,491,786.18	3,002,360.00	450,354.00
未弥补亏损	853,609,826.20	168,819,748.55	497,441,765.69	99,279,719.56
递延收益	281,346,727.25	49,452,837.62	263,130,139.39	45,887,876.01
预计负债	34,183,191.95	5,162,286.68	23,572,821.60	3,535,923.24
预提费用	1,490,437.60	227,520.60	1,349,042.81	228,908.90
固定资产	50,174,540.33	8,409,408.00	54,450,408.33	8,167,561.25
股权激励	16,027,116.49	2,404,067.47	12,302,012.57	1,845,301.89
新租赁准则的影响	15,001,639.74	3,750,409.94	22,090,032.61	5,522,508.15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合 计	1,491,064,208.63	275,976,088.56	1,034,478,674.68	190,214,100.40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42.17%，主要系本期确认的未弥补亏损及信用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56,400.00	100,820.00	848,145.30	127,221.80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719,711,784.12	116,003,737.33	634,453,377.56	107,759,384.3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增值	66,185,085.80	9,927,762.87	80,854,375.47	12,128,156.32
未实现损益	72,167,340.67	10,825,101.10	34,415,989.20	5,907,680.46
新租赁准则的影响	14,726,688.41	3,681,672.10	22,090,032.61	5,522,508.15
合 计	873,347,299.00	140,539,093.40	772,661,920.14	131,444,951.1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148,736.17	173,827,352.39	67,949,952.47	122,264,147.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2,148,736.17	38,390,357.23	67,949,952.47	63,494,998.63

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73,594,130.35	250,776,835.74
合 计	173,594,130.35	250,776,835.74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 30.78%，主要系报告期末预付工程设备款减少所致。

2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00,923,501.80	500,923,501.80	开具承兑、信用证	开具承兑、信用证
应收票据	69,057,242.75	69,057,242.75	质押、开具承兑	质押、开具承兑
应收款项融资	154,176,787.47	154,176,787.47	质押、开具承兑	质押、开具承兑
固定资产*注 1	61,218,724.30	52,224,620.01	诉讼冻结	诉讼冻结
无形资产*注 1	9,935,406.75	7,948,422.41	诉讼冻结	诉讼冻结
合计	795,311,663.07	784,330,574.44	—	—

注 1: 本公司子公司顶立科技招标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二十三冶)以顶立科技欠付其工程结算款 63,634,063.35 元为由,于 2021 年 11 月将本公司起诉至长沙县人民法院。二十三冶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向长沙县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的申请,长沙县人民法院冻结了顶立科技部分土地与房产。2023 年 6 月 19 日长沙县人民法院出具(2023)湘 0121 民初 666 号判决书,判决顶立科技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二十三冶支付工程款 8,480,141.22 元及利息(利息以 8,480,141.22 元为基数,从 2021 年 3 月 26 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标准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2023 年 9 月 7 日,顶立科技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上诉状,请求法院支持顶立科技支付二十三冶 1,635,200 元工程款及利息。2023 年 9 月 8 日,二十三冶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上诉状》,请求法院依法撤销长沙县人民法院作出的“(2023)湘 0121 民初 666 号”《民事判决书》,依法改判支持上诉人五矿二十三冶起诉状的全部诉讼请求。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此案尚未判决,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有部分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固定资产-厂房尚未解冻。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67,984,835.00	267,984,835.00	开具承兑、信用证	开具承兑、信用证
应收票据	97,834,040.57	96,202,973.17	质押、开具承兑	质押、开具承兑
应收款项融资	57,362,934.55	57,362,934.55	质押、开具承兑	质押、开具承兑
固定资产	61,218,724.30	56,501,766.38	诉讼冻结	诉讼冻结
无形资产	9,935,406.75	8,279,606.65	诉讼冻结	诉讼冻结
合计	494,335,941.17	486,332,115.75	—	—

25.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6,363,600,677.96	5,109,369,009.96
信用借款	239,500,000.00	130,000,000.00
质押借款	68,027,242.75	81,553,369.95
抵押并保证借款	-	-
短期借款利息	3,524,874.68	2,801,977.96
合 计	6,674,652,795.39	5,323,724,357.87

(2) 期末保证借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二、5(3)”。

(3) 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形。

26. 应付票据

种 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21,664,166.46	387,492,962.23
商业承兑汇票	90,000,000.00	7,500,000.00
合 计	311,664,166.46	394,992,962.23

27. 应付账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933,049,042.31	421,560,465.33
应付运费	39,096,258.28	39,665,829.28
应付工程设备款	125,024,905.62	101,014,658.52
应付水电气费	93,376,115.87	40,022,588.46
其他	23,094,558.04	19,140,103.69
合 计	1,213,640,880.12	621,403,645.28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95.31%，主要系本期应付货款增加所致。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8. 合同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297,930,329.25	298,592,420.70
合 计	297,930,329.25	298,592,420.70

2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84,184,554.26	883,376,611.40	909,726,710.29	157,834,455.3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47.73	60,622,222.27	60,625,270.00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184,187,601.99	943,998,833.67	970,351,980.29	157,834,455.3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 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9,730,469.98	774,871,617.20	798,915,352.50	155,686,734.68
二、职工福利费	-	59,888,484.68	59,888,484.68	-
三、社会保险费	2,707.34	30,883,701.42	30,886,408.7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79.28	26,893,945.48	26,896,324.76	-
工伤保险费	178.54	3,462,980.29	3,463,158.83	-
生育保险费	149.52	526,775.65	526,925.17	-
四、住房公积金	-	13,664,670.00	13,664,670.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51,376.94	4,068,138.10	6,371,794.35	2,147,720.69
合 计	184,184,554.26	883,376,611.40	909,726,710.29	157,834,455.3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3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1. 基本养老保险	2,950.92	58,669,300.77	58,672,251.69	-
2. 失业保险费	96.81	1,952,921.50	1,953,018.31	-
合 计	3,047.73	60,622,222.27	60,625,270.00	-

30.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24,408,373.76	73,372,790.33
企业所得税	50,633,503.67	34,665,668.17
印花税	9,542,947.36	6,804,149.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696,461.75	3,390,968.50
教育费附加	3,610,748.50	1,668,026.25
水利基金	2,980,678.03	2,271,885.38
土地使用税	2,855,099.71	2,731,641.91
房产税	2,735,569.59	2,884,015.8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07,165.60	1,093,301.1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103,746.46	1,128,216.63
其他	30,710.07	85,998.95
合 计	208,005,004.50	130,096,662.61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59.88%，主要系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31.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7,227,305.65	15,719,256.57
应付股利	-	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00,636,094.18	77,480,246.63
合 计	107,863,399.83	98,199,503.20

(2) 应付利息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债券利息	7,227,305.65	15,719,256.57
合 计	7,227,305.65	15,719,256.57

应付利息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 54.02%，主要系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所致；
本公司期末无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3) 应付股利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利分红	-	5,000,000.00
合 计	-	5,000,000.00

应付股利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500 万元，主要系本期支付分红所致；

(4)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往来	20,258,862.81	7,659,440.63
保证金	21,193,949.34	17,582,569.24
暂扣款	7,785,742.82	1,798,116.81
风险互助金	6,536,606.81	6,688,599.72
代收代付款	524,513.53	268,991.59
员工持股计划投资款	40,119,968.77	39,519,110.71
其他	4,216,450.10	3,963,417.93
合 计	100,636,094.18	77,480,246.63

②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4,660,535.77	123,933,184.7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359,878.24	7,641,761.58
合计	242,020,414.01	131,574,946.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83.94%，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33.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销项税	32,791,977.58	38,688,142.46
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汇票	35,626,742.90	35,929,679.94
合 计	68,418,720.48	74,617,822.40

34. 长期借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利率区间
保证借款	743,884,959.88	358,569,697.46	2.70%-4.10%
信用借款	4,004,033.35	17,000,000.00	/
借款利息	334,797.04	388,131.86	/
小 计	748,223,790.27	375,957,829.32	/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4,660,535.77	123,933,184.74	/
合 计	513,563,254.50	252,024,644.58	/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103.78%，主要系公司营业规模的增长及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增加，公司根据整体资金需求及融资环境调整债务结构所致。

35.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	728,104,167.18	1,834,301,720.96
合 计	728,104,167.18	1,834,301,720.96

应付债券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 60.31%，主要系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所致；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楚江转债	1,830,000,000.00	2020/6/4	6年	1,830,000,000.00	1,834,301,720.96
合计	1,830,000,000.00	—	—	1,830,000,000.00	1,834,301,720.96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转股	2024年12月31日
楚江转债	-	29,270,429.09	18,034,546.22	-	1,124,232,100.00	728,104,167.18
合计	-	29,270,429.09	18,034,546.22	-	1,124,232,100.00	728,104,167.18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53号核准，本公司于2020年6月4日公开发行1,830万份可转换公司债券，每份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8.30亿元，债券期限为6年。

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利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即2020年6月4日。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6月10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0年12月10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6年6月3日）止。持有人可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时的初始转股价格为每股人民币8.73元。

公司1,830,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1,815,623,980.35元，初始确认应付债券本金1,830,000,000.00元、利息调整213,488,530.01元，其他权益工具199,112,510.36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共有11,317,096.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为185,165,911.00股，形成本公司股份。

36. 租赁负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租赁付款额	15,645,926.90	23,468,890.4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44,287.16	1,378,857.85
小计	15,001,639.74	22,090,032.6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359,878.24	7,641,761.58
合计	7,641,761.50	14,448,271.03

租赁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下降47.11%，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租赁的办公楼租赁付

款额较年初减少所致。

37. 预计负债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保证类质量保证	34,183,191.95	23,572,821.60	计提产品售后维修费

预计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45.01%，主要系子公司顶立科技当期业务规模增长，计提产品售后维修费增加所致。

38. 递延收益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66,811,957.47	63,589,500.00	46,600,184.87	283,801,272.60	财政拨款
合计	266,811,957.47	63,589,500.00	46,600,184.87	283,801,272.60	—

39. 股本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本次增减变动（+、-）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股份总数	1,334,534,062.00	-	-	-

（续上表）

项目	本次增减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74,011,877.00	174,011,877.00	1,508,545,939.00

2020年度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 184,299,674.00 股；本期回购库存股注销 10,287,797.00 股。

40. 其他权益工具

(1) 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18,221,542.00	198,298,923.62	-	-
合计	18,221,542.00	198,298,923.62	-	-

（续上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1,842,996.74	122,321,680.71	16,378,545.26	75,977,242.91
合计	1,842,996.74	122,321,680.71	16,378,545.26	75,977,242.91

2024 年度减少系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所致。

41. 资本公积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2,917,295,512.97	1,105,719,932.20	83,858,896.51	3,939,156,548.66
其他资本公积	86,487,240.48	2,485,348.36	-	88,972,588.84
合计	3,003,782,753.45	1,108,205,280.56	83,858,896.51	4,028,129,137.50

股本溢价本期增加系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和库存股注销所致。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本公司子公司顶立科技股权激励摊销所致。

42. 库存股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回购股票	338,683,002.08	-	94,146,693.51	244,536,308.57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 2019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或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拟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 6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9 元/股（含）。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2 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5 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2 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根据上述回购方案，公司于 2019 年耗资人民币 223,452,471.20 元从二级市场累计回购 34,539,792 股本公司 A 股普通股，2020 年耗资人民币 84,711,137.84 元从二级市场回购 11,271,470 股本公司 A 股股票。2021 年耗资人民币 122,991,221.99 元从二级市场回购 13,556,535.00 股本公司 A 股股票。2022 年耗资人民币 188,953,686.68 元从二级市场回购 21,525,806.00 股本公司 A 股股票。库存股 2022 年度减少 343,560,000.00 元系将库存股过户至四期员工持股计划。2023 年度耗资人民币 62,134,484.37 元从二级市场回购 8,400,500 股本公司 A 股股票。

2024 年度注销 10,287,797.00 股本公司 A 股股票。

43.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8,831.15	-10,564,286.52	-	-	-1,584,642.98	-8,081,679.19	-897,964.35	-7,432,848.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8,831.15	-10,564,286.52	-	-	-1,584,642.98	-8,081,679.19	-897,964.35	-7,432,848.0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10,666.48	-	-	-	-207,273.26	-103,393.22	-207,273.2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310,666.48	-	-	-	-207,273.26	-103,393.22	-207,273.2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48,831.15	-10,874,953.00	-	-	-1,584,642.98	-8,288,952.45	-1,001,357.57	-7,640,121.30

其他综合收益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828.90 万元，主要系本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44. 专项储备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4,066,253.56	2,717,483.22	42,511.83	6,741,224.95
合计	4,066,253.56	2,717,483.22	42,511.83	6,741,224.95

专项储备 2024 年度增加系子公司顶立科技计提安全生产费所致。

45.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 策变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75,887,311.80	-	175,887,311.80	13,386,962.86	-	189,274,274.66

46.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79,340,631.14	1,760,215,161.1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79,340,631.14	1,760,215,161.1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9,855,074.97	529,218,308.7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386,962.86	15,944,917.6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84,750,390.98	194,147,921.1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11,058,352.27	2,079,340,631.14

47.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817,979,961.65	51,217,797,601.79	45,932,385,055.90	44,189,606,089.00
其他业务	932,784,973.91	922,981,464.46	378,799,650.01	364,495,952.88
合 计	53,750,764,935.56	52,140,779,066.25	46,311,184,705.91	44,554,102,041.88

48.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835,097.46	39,266,591.57
印花税	39,105,289.46	24,013,353.27
水利基金	29,327,972.36	25,271,545.92
教育费附加	23,492,487.91	19,198,921.46
地方教育附加	15,661,658.56	12,799,159.43
房产税	12,524,217.67	10,420,907.23
土地使用税	12,354,822.11	11,160,537.48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车船税	56,104.85	54,759.90
其他	120,697.72	164,029.80
合 计	182,478,348.10	142,349,806.06

49.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69,810,700.38	71,468,751.85
招待费用	22,446,796.66	16,338,668.05
差旅交通费	9,672,373.45	8,480,901.81
广告宣传费	2,873,298.78	1,762,930.55
办公及水电费用	1,853,561.47	1,629,784.52
租赁费	1,353,117.40	1,257,808.97
车辆费用	1,042,395.61	929,352.34
通讯费及电话费	365,517.67	384,848.73
折旧费	237,950.41	234,109.24
其他	10,408,114.06	10,949,694.48
合 计	120,063,825.89	113,436,850.54

50.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211,059,777.82	217,905,647.07
折旧及摊销	52,234,669.88	47,591,189.42
中介机构费	20,248,514.28	17,753,710.82
办公及差旅费	9,255,791.47	9,860,845.53
招待费	8,359,692.97	10,348,459.15
退货损失	7,993,901.23	5,968,519.96
水电费	5,320,343.65	3,815,075.04
租赁费	492,474.34	431,508.65
修理费	3,664,834.04	4,437,225.93
车辆费用	3,523,951.98	3,621,393.46
股权激励摊销	2,766,110.76	9,031,102.43
财产保险费	2,004,825.42	1,762,469.30
通讯及电话费	766,758.24	737,220.71
低值易耗品	236,217.54	1,338,081.86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其他	17,980,022.85	18,843,347.61
合 计	345,907,886.47	353,445,796.94

51.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材料费	957,236,179.56	796,073,629.08
职工薪酬	122,775,696.82	131,736,882.57
燃料动力费	36,641,637.58	22,832,294.71
折旧及摊销	16,693,231.06	34,101,480.30
测试加工费	4,330,891.72	75,290.23
试验外协费用	3,023,289.52	4,024,353.69
交通差旅费	1,081,125.22	1,047,893.40
其他	7,449,629.82	5,434,413.74
合 计	1,149,231,681.30	995,326,237.72

52.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支出	192,538,507.33	153,252,442.4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734,570.69	222,999.16
减：利息收入	69,003,194.17	60,068,534.09
利息净支出	123,535,313.16	93,183,908.33
汇兑损失	42,008,023.50	19,118,323.31
减：汇兑收益	31,567,316.03	7,075,188.49
汇兑净损失	10,440,707.47	12,043,134.82
银行手续费	3,324,012.12	2,258,577.25
贴现息	56,675,240.02	66,646,227.77
其他	591,135.43	49,736.42
合 计	194,566,408.20	174,181,584.59

53.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658,919,131.40	666,052,391.15
其中：政府补助	658,919,131.40	666,052,391.15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182,151,027.36	17,959,333.39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658,919,131.40	666,052,391.15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407,355.78	661,231.90
进项税加计抵减	181,743,671.58	17,298,101.49
合 计	841,070,158.76	684,011,724.54

54.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期货损益	-49,669,894.41	46,921,808.45
理财产品收益	2,407,183.41	1,955,252.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00,788.34	146,987.8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367,241.5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2,605,714.96
票据贴息	-22,065,820.86	-18,403,953.31
其他	4,679,543.38	748,911.00
合 计	-64,348,200.14	28,396,050.06

投资收益本期较上期下降 326.41%，主要系当期不符合高效套保平仓盈亏的期货损益减少所致。

5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02,124.58	-1,827,35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902,124.58	-1,827,350.00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38,219.18	18,739.73
合 计	-4,863,905.40	-1,808,610.2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较上期减少 168.93%，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的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指定为套期工具的期货合约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56.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629,349.23	-585,700.0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0,173,443.80	-27,293,749.0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367,671.81	-390,430.96
合 计	-70,911,766.38	-28,269,880.02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增加 150.84%，主要系公司营业规模增长、客户回款周期及宏观环境等多重因素影响，应收账款增长，计提的坏账准备同比增加所致。

57.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7,844,119.19	-17,919,736.58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277,515.80	-2,080,212.46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	-	-260,198.8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161,019.4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合 计	-20,121,634.99	-20,421,167.29

58.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682,842.53	-3,127,847.3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82,842.53	-3,127,847.36
合 计	-682,842.53	-3,127,847.36

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较期初减少 244.05 万元，主要系上期子公司顶立科技固定资产处置损益金额较大，本期资产处置较少所致。

59.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4,116,214.14	6,492,587.69	4,116,214.14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193,129.03	80,301.42	193,129.03
其他	1,920,178.05	3,605,522.36	1,920,178.05
合 计	6,229,521.22	10,178,411.47	6,229,521.22

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期减少 38.80%，主要系本期收到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60.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726,816.90	5,812,989.12	5,726,816.90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660,960.00	38,000.00	660,960.00
工伤支出	2,175,685.43	2,129,100.91	2,175,685.43
其他	2,602,534.67	2,882,173.75	2,602,534.67
合 计	11,165,997.00	10,862,263.78	11,165,997.00

61.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80,460,434.76	38,142,348.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74,969,516.12	3,829,090.70
合 计	5,490,918.64	41,971,439.19

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 3,648.05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实现的利润总额同比减少所致。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292,943,052.89	636,438,805.5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3,235,763.22	159,109,701.3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71,161.17	-21,603,137.4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065,075.49	-18,308,298.0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8,819,438.24	-29,643,421.6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807,769.26	1,766,008.6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4,638.67	13,611,117.8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34,323,482.39	-34,471,960.91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1,042,717.78	-895,182.90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787,263.01	-27,593,387.7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8,988.07	-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的影响	-	-
所得税费用	5,490,918.64	41,971,439.19

62.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到政府补助款	288,605,220.11	430,353,171.08
往来款	50,331,102.03	51,429,515.17
其他	143,690,553.73	67,360,784.77
合 计	482,626,875.87	549,143,471.0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销售及管理费用	169,928,032.48	231,099,073.76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3,324,012.12	2,258,577.25
期货保证金	438,958,004.68	55,735,684.94
其他	38,462,072.99	31,694,053.25
合 计	650,672,122.27	320,787,389.2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理财产品	3,329,370,355.65	2,456,291,316.79
利息收入	8,466,702.87	11,463,401.40
合 计	3,337,837,058.52	2,467,754,718.19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理财产品	3,130,031,080.39	2,505,183,681.48
合 计	3,130,031,080.39	2,505,183,681.48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内部承兑汇票	-	947,302,281.19
收到保证金	655,940,264.67	97,614,381.31
合 计	655,940,264.67	1,044,916,662.5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支付保证金	888,888,294.42	92,744,457.73
信用证贴息	83,050,548.41	52,508,854.70

其他	10,331,041.06	8,087,683.01
回购股份	-	62,134,484.37
合计	982,269,883.89	215,475,479.81

(7)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323,724,357.87	5,905,916,787.10	1,895,463,525.52	4,906,579,227.63	1,543,872,647.47	6,674,652,795.39
应付利息	15,719,256.57	27,337,837.50	100,085,629.48	100,085,629.48	35,829,788.42	7,227,305.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1,574,946.32	-	242,020,414.01	105,135,124.08	26,439,822.24	242,020,414.01
长期借款	252,024,644.58	508,822,760.00	18,766,797.04	31,525,008.06	234,525,939.06	513,563,254.50
应付债券	1,834,301,720.96	-	18,034,546.22	-	1,124,232,100.00	728,104,167.18
租赁负债	14,448,271.03	-	1,016,454.03	7,822,963.56	-	7,641,761.50
应付股利	5,000,000.00	-	298,650,390.98	303,650,390.98	-	-
合计	7,576,793,197.33	6,442,077,384.60	2,574,037,757.28	5,454,798,343.79	2,964,900,297.19	8,173,209,698.23

6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7,452,134.25	594,467,366.34
加: 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91,033,401.37	48,691,047.31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78,337,672.36	233,958,758.31
使用权资产折旧	7,363,344.24	7,260,545.28
无形资产摊销	34,246,507.75	33,893,285.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331,842.37	7,392,631.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682,842.53	3,127,847.3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5,533,687.87	2,765,443.1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863,905.40	1,808,610.27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222,791,919.20	184,963,659.07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2,282,379.28	-46,800,003.3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51,563,204.46	35,416,922.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25,104,641.40	-33,981,525.75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061,263,518.48	-570,558,599.57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70,068,042.94	-183,513,660.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67,987,697.54	-140,524,179.72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092,073.12	178,368,147.5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48,859,329.46	2,709,447,657.1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09,447,657.15	2,316,985,203.9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0,588,327.69	392,462,453.2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2,448,859,329.46	2,709,447,657.15
其中：库存现金	354,552.13	319,492.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48,268,074.87	2,693,921,354.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36,702.46	15,206,810.0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8,859,329.46	2,709,447,657.1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2)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理由
货币资金-保证金	500,923,501.80	267,984,835.00	冻结或担保
货币资金-应收利息	24,100,660.46	15,750,395.66	无现金流
合 计	525,024,162.26	283,735,230.66	/

(3) 供应商融资安排

① 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

供应商融资安排 1：反向保理。本公司通过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信易链供应链服务平台办理反向保理业务，为民信易链供应链服务平台持有的由本公司到期付款的电子债权凭证的卖方提供服务。民生银行收到本公司提供的应收账款信息，通知原始债权人（本公司供应商）通过民信易链供应链服务平台发起申请生成对应的电子债权凭证，原始债权人提供应收账款信息和贸易背景资料，经民信易链供应链服务平台审核通过，生成电子债权凭证，并通过民信易链供应链服务平台提交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在电子债权凭证项下的付款义务的履行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不受电子债权凭证流转相关方之间任何商业纠纷的影响，本公司不就该付款责任主张抵销或者进行抗辩。本公司将根据民信易链供应链服务平台业务规则于付款日划付等额于电子债权凭证项下金额。

② 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以及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的款项

列报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月1日
短期借款	-	-
其中：供应商已收到的款项	-	—
应付账款	8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中：供应商已收到的款项	80,000,000.00	—

③ 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的付款到期日区间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	现款现货结算
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可比应付账款	现款现货结算

④ 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中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当期变动的类型和影响无。

64.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4年12月31日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87,121,309.56
其中：美元	11,952,344.55	7.1884	85,918,233.56
迪拉姆	1,200.00	1.9711	2,365.32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折算人民币余额
日元	243,891.00	0.0462	11,267.76
卢布	17,994,597.86	0.0661	1,189,442.92
应收账款	—	—	9,672,491.29
其中：美元	1,345,569.43	7.1884	9,672,491.29
其他应收款	—	—	3,055,070.00
其中：美元	425,000.00	7.1884	3,055,070.00
应付账款	—	—	2,542,045.03
其中：美元	353,631.55	7.1884	2,542,045.03

65. 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2024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845,591.74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734,570.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9,741,555.3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经营租赁

A. 租赁收入

项 目	2024 年度金额
租赁收入	1,361,829.00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

六、研发支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	---------	---------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材料费	957,236,179.56	796,073,629.08
职工薪酬	122,775,696.82	131,736,882.57
燃料动力费	36,641,637.58	22,832,294.71
折旧及摊销	16,693,231.06	34,101,480.30
测试加工费	4,330,891.72	75,290.23
试验外协费用	3,023,289.52	4,024,353.69
交通差旅费	1,081,125.22	1,047,893.40
其他	7,449,629.82	5,434,413.74
合 计	1,149,231,681.30	995,326,237.7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149,231,681.30	995,326,237.72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增加

子公司名称	取得时点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OOO“ACME PYC”	2024 年 5 月 28 日	设备及零部件的生产和贸易	-	66.72	投资设立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减少

本期无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减少。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	10,471.52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工业生产	100.00	-	企业合并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供销有限公司	3,000.00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贸易	-	100.00	投资设立
安徽楚盛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1,000.00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加工制造	-	100.00	投资设立
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	7,532.74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工业生产	100.00	-	企业合并
安徽楚江精密带钢	2,000.00	安徽省芜湖	安徽省芜湖	工业生产	-	100.00	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有限公司		市	市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56,777.36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工业生产	100.00	-	企业合并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供销有限公司	3,000.00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贸易	-	100.00	投资设立
安徽楚江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2,000.00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工业生产	-	100.00	投资设立
芜湖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400.00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物流运输	100.00	-	企业合并
南陵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物流运输	-	100.00	企业合并
无为楚江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1,000.00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物流运输	-	100.00	投资设立
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89.28	湖南省长沙市	湖南省长沙市	工业生产	66.72	-	企业合并
湖南中科顶立技术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00	湖南省长沙市	湖南省长沙市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	66.72	投资设立
湖南顶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湖南省长沙市	湖南省长沙市	工业生产	-	66.72	投资设立
OOO“ACME PYC”	10,000,000.00* 注 1	俄罗斯	俄罗斯	工业生产及贸易	-	66.72	投资设立
江苏天鸟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620.00	江苏省无锡市	江苏省无锡市	工业生产	90.00	-	企业合并
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工业生产	-	90.00	投资设立
上海楚江科贸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41,921.55	江苏省丹阳市	江苏省丹阳市	工业生产	89.97	-	企业合并
丹阳市海弘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江苏省丹阳市	江苏省丹阳市	工业生产	-	89.97	企业合并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	江苏省丹阳市	江苏省丹阳市	贸易	-	89.97	投资设立
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48,000.00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工业生产	-	89.97	投资设立
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50,000.00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工业生产	100.00	-	投资设立
安徽楚江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1,000.00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加工制造	-	100.00	投资设立
安徽楚江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	1,000.00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加工制造	-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31,000.00	广东省清远市	广东省清远市	工业生产	100.00	-	投资设立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广东省清远市	广东省清远市	贸易	-	100.00	投资设立
芜湖楚江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贸易	100.00	-	投资设立

注：OOO“ACME PYC”注册资本为 10,000,000 卢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天鸟高新	10.00	9,379,743.28	13,900,000.00	136,551,905.01
鑫海高导	10.03	10,388,566.89	-	126,478,463.10
顶立科技	33.28	38,119,780.40	-	338,957,322.51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天鸟高新	1,302,181,110.96	902,164,316.68	2,204,345,427.64	644,496,227.73	244,176,893.57	888,673,121.30
鑫海高导	2,091,855,149.00	1,032,488,483.39	3,124,343,632.39	1,975,724,246.50	58,130,920.89	2,033,855,167.39
顶立科技	1,016,287,866.07	565,351,858.41	1,581,639,724.48	409,675,038.62	123,797,222.57	533,472,261.19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天鸟高新	1,464,036,653.06	977,503,622.17	2,441,540,275.23	761,482,837.53	310,202,920.59	1,071,685,758.12
鑫海高导	1,413,224,440.18	252,383,753.23	1,665,608,193.41	1,161,961,374.07	3,430,632.10	1,165,392,006.17
顶立科技	1,025,595,367.09	505,525,926.70	1,531,121,293.79	479,112,669.52	118,671,747.88	597,784,417.40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天鸟高新	621,129,380.02	93,797,432.77	84,817,789.23	78,870,767.99
鑫海高导	19,629,355,350.39	106,437,047.09	106,437,047.09	92,286,560.56
顶立科技	653,322,798.94	114,538,823.55	114,228,157.07	148,527,191.37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天鸟高新	773,899,296.61	152,682,707.96	141,557,638.98	260,503,079.70
鑫海高导	15,111,498,902.39	48,240,519.65	48,240,519.65	112,728,109.77
顶立科技	644,636,754.14	126,094,680.89	126,094,680.89	140,436,344.03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公司的联营企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顶立科技的联营企业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财务数据未产生重要影响，故作为不重要的联营企业进行披露。

九、政府补助

1. 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政府补助应收款项的余额为 298,432,254.63 元。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42,138,214.85	37,520,000.00	-	19,517,246.95	-	260,140,967.90	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24,673,742.62	26,069,500.00	1,950,400.00	25,006,110.00	126,427.92	23,660,304.70	收益相关
合计	266,811,957.47	63,589,500.00	1,950,400.00	44,523,356.95	126,427.92	283,801,272.60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利润表列报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19,517,246.95	16,570,025.88	资产相关
其他收益	639,401,884.45	649,482,365.27	收益相关
营业外收入	4,116,214.14	6,492,587.69	收益相关
合计	663,035,345.54	672,544,978.84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由公司财务、审计、企业管理部门组织公司风险评估活动，对重要业务和事项的风险评估，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审核，必要时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信息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国有及其他银行。国有银行和其他银行主要为大中型的上市银行，管理层认为这些国有及其他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良好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给公司带来损失；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

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10.10%（比较期：11.68%）；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8.94%（比较期：69.44%）。

2. 流动性风险信息

流动性风险为本公司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资金管理目标是确保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公司的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和对未来月度现金流量的预测，合理预测和分析市场需求变化，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667,465.28	-	-	-	667,465.28
应付票据	31,166.42	-	-	-	31,166.42
应付账款	121,364.09	-	-	-	121,364.09
其他应付款	10,786.34	-	-	-	10,786.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202.04	-	-	-	24,202.04
长期借款	-	37,326.68	2,543.20	11,486.45	51,356.33
租赁负债	-	764.18	-	-	764.18
小 计	854,984.17	38,090.86	2,543.20	11,486.45	907,104.68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32,372.44	-	-	-	532,372.44
应付票据	39,499.30	-	-	-	39,499.30
应付账款	62,140.36	-	-	-	62,140.36
其他应付款	9,819.95	-	-	-	9,819.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157.49	-	-	-	13,157.49
长期借款	-	3,011.89	11,443.20	10,747.37	25,202.46
租赁负债	-	735.99	708.84	-	1,444.83

项目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小计	656,989.54	3,747.88	12,152.04	10,747.37	683,636.83

3. 市场风险信息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外汇风险。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美元项目	迪拉姆项目	日元项目	卢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98,645,794.85	2,365.32	11,267.76	1,189,442.92	99,848,870.85
货币资金	85,918,233.56	2,365.32	11,267.76	1,189,442.92	87,121,309.56
应收账款	9,672,491.29	-	-	-	9,672,491.29
其他应收款	3,055,070.00	-	-	-	3,055,070.00
外币金融负债：	2,542,045.03	-	-	-	2,542,045.03
应付账款	2,542,045.03	-	-	-	2,542,045.03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2024年12月31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100个基点，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利润总额将减少或增加11.36万元。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银行借款余额为743,979.56万元。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2024年12月31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1年期贷款利率上浮100个基点，

那么本公司的 2024 年度净利润将减少 7,439.80 万元。相反，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 1 年期借款利率下浮 100 个基点，那么本公司的 2024 年度净利润将增加 7,439.80 万元。

4. 套期

(1) 套期业务风险管理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公允价值套期	公司生产产品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铜、锌金属等材料，相关原材料的价格波动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明显影响。为减少公司因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经营成果造成的影响，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充分利用期货套期保值功能，开展原材料相关品种套期保值业务。	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为规避主要材料价格波动而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控制经营风险，提高公司抵御市场波动的能力。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一般呈反向波动，此种情形下即为套期有效，反之为套期无效	已实现	通过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充分利用期货及衍生品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由于大宗商品及外汇价格波动所带来的价格波动风险，降低其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

(2) 开展符合条件的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情况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期货合约和现货的价格差	127,316,886.37	38,734,077.50	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是否存在反向波动	衍生金融资产： 38,734,077.50； 其他流动资产： 127,316,886.37
套期类别				
公允价值套期	127,316,886.37	38,734,077.50	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是否存在反向波动	衍生金融资产： 38,734,077.50； 其他流动资产： 127,316,886.37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

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38,734,077.50	130,150,396.15	-	168,884,473.65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8,734,077.50	130,150,396.15	-	168,884,473.65
（1）衍生金融资产	38,734,077.50	-	-	38,734,077.50
（2）理财产品	-	130,150,396.15	-	130,150,396.15
（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5,033,483.03	5,033,483.03
（三）应收款项融资	-	-	448,334,143.61	448,334,143.61
（四）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83,837.22	-	25,362,617.75	45,646,454.97
（五）套期工具公允价值	20,189,490.00	-	-	20,189,490.00
（六）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	107,127,396.37	-	-	107,127,396.37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2. 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市价均来源于活跃市场的报价。

3. 持续或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理财产品，根据所观察市场的金融产品收益率来计算本理财产品的收益率而得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并最终确认交易性金融资产价值。

4. 持续或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1) 权益工具投资公司根据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按照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2) 应收款项融资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账面余额作为公允价值。

(3) 本公司持有的丹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采用按照收益法测算其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等。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	投资管理	11,436.00	26.26	26.26

①本公司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713969225A

公司法人代表：姜纯。

公司经营地址：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龙腾路 90 号。

公司经营范围：有色金属(不含贵金属)、黑色金属加工、销售,高科技产品开发,企业管理、咨询, 贸易代理,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股权投资。

②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自然人姜纯。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简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安徽楚江新材料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楚江产业研究院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安徽楚江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楚江再生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芜湖森源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森源工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芜湖海森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海森再生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	融达科技	公司控股子公司顶立科技的联营企业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楚江再生	材料采购	3,290,473,851.83	3,236,526,571.26
森源工贸	材料采购	1,888,281,801.62	2,248,033,836.11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关联方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度确认租赁费	2023 年度确认租赁费
楚江产业研究院	房屋及建筑物	7,822,963.56	7,822,963.56
楚江产业研究院	器具租赁	73,000.00	73,000.00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关联方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3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楚江再生	房屋及建筑物	16,513.76	5,504.59
海森再生	房屋及建筑物	19,816.53	36,560.95

(3) 关联担保情况

①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1	220,000,000.00	2024/2/4	2025/2/4	否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2	100,000,000.00	2023/11/28	2024/11/27	否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3	81,600,000.00	2024/2/28	2025/2/27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4	50,000,000.00	2022/5/30	2025/5/30	否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5	120,000,000.00	2024/6/20	2025/6/4	否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6	50,000,000.00	2024/3/19	2025/3/19	否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7	50,000,000.00	2023/10/9	2025/10/9	否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8	170,000,000.00	2024/4/8	2025/4/8	否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9	50,000,000.00	2023/3/17	2024/3/17	否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10	49,000,000.00	2024/8/14	2025/8/14	否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11	50,000,000.00	2024/1/31	2025/1/31	否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12	60,000,000.00	2024/9/25	2025/9/23	否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13	100,000,000.00	2024/11/22	2025/11/21	否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14	50,000,000.00	2024/6/11	2025/6/10	否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15	70,000,000.00	2024/6/6	2025/6/6	否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16	20,000,000.00	2024/7/26	2028/7/25	否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17	50,000,000.00	2024/10/24	2025/10/23	否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18	100,000,000.00	2024/7/11	2025/7/11	否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19	100,000,000.00	2023/12/22	2024/12/21	否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20	65,000,000.00	2024/5/24	2025/5/23	否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21	40,000,000.00	2024/5/28	2025/5/27	否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22	150,000,000.00	2024/5/30	2025/5/23	否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23	200,000,000.00	2024/8/26	2025/8/25	否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24	50,000,000.00	2023/11/28	2024/11/27	否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25	40,000,000.00	2024/6/6	2025/6/6	否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26	50,000,000.00	2023/12/25	2024/12/24	否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27	50,000,000.00	2023/10/23	2024/10/22	否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28	400,000,000.00	2024/5/29	2025/3/25	否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29	40,000,000.00	2024/1/31	2024/12/1	否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30	130,000,000.00	2024/9/26	2025/9/24	否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31	40,000,000.00	2023/11/15	2024/11/14	否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32	50,000,000.00	2024/5/29	2025/5/19	否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33	80,000,000.00	2024/3/14	2025/3/13	否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34	50,000,000.00	2022/7/26	2025/7/25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35	50,000,000.00	2024/8/21	2025/8/21	否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36	50,000,000.00	2024/6/21	2025/6/13	否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37	50,000,000.00	2024/8/12	2027/12/31	否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38	20,000,000.00	2024/10/30	2024/11/17	否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39	30,000,000.00	2024/10/30	2024/12/27	否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40	150,000,000.00	2024/4/24	2025/4/24	否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41	35,000,000.00	2024/2/28	2025/2/28	否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42	100,000,000.00	2023/5/19	2025/5/18	否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43	100,000,000.00	2024/7/12	2025/12/31	否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44	40,000,000.00	2024/5/28	2026/5/28	否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45	30,000,000.00	2024/4/11	2025/4/11	否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46	49,000,000.00	2024/7/15	2027/7/15	否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47	10,000,000.00	2024/10/17	2025/10/17	否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48	60,000,000.00	2024/1/8	2025/1/7	否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49	50,000,000.00	2024/9/10	2025/9/9	否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50	50,000,000.00	2023/12/13	2024/12/12	否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51	50,000,000.00	2024/12/25	2025/3/24	否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52	20,000,000.00	2024/5/28	2032/5/27	否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53	30,000,000.00	2024/2/29	2025/2/28	否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54	60,000,000.00	2024/5/23	2029/5/23	否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55	50,000,000.00	2024/5/30	2025/5/23	否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56	25,000,000.00	2024/1/4	2025/1/4	否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57	30,000,000.00	2024/6/17	2025/6/17	否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58	50,000,000.00	2024/2/4	2025/2/4	否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59	50,000,000.00	2022/5/10	2024/5/10	否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60	50,000,000.00	2024/9/23	2025/9/22	否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61	10,000,000.00	2024/6/17	2025/4/17	否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62	20,000,000.00	2024/10/24	2025/10/23	否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63	10,000,000.00	2024/5/29	2025/1/5	否
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64	276,000,000.00	2024/2/29	2025/2/28	否
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65	180,000,000.00	2024/4/7	2025/4/6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66	200,000,000.00	2024/5/23	2026/5/23	否
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67	30,000,000.00	2023/6/27	2024/6/26	否
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68	100,000,000.00	2024/2/4	2025/2/4	否
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69	40,000,000.00	2024/9/13	2025/7/9	否
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70	100,000,000.00	2024/9/13	2025/9/13	否
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71	20,000,000.00	2023/8/30	2025/2/4	否
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72	20,000,000.00	2024/5/24	2025/5/23	否
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73	70,000,000.00	2024/2/18	2025/2/18	否
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74	10,000,000.00	2024/6/17	2025/6/3	否
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75	20,000,000.00	2024/8/8	2025/8/7	否
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76	10,000,000.00	2024/12/24	2026/12/24	否
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77	50,000,000.00	2024/9/13	2025/9/11	否
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78	50,000,000.00	2024/1/16	2025/1/3	否
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79	50,000,000.00	2024/2/4	2025/2/4	否
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80	10,000,000.00	2024/8/21	2025/8/21	否
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81	70,000,000.00	2024/10/14	2025/10/13	否
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82	128,000,000.00	2024/12/7	2034/11/21	否
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83	50,000,000.00	2021/12/24	2029/12/21	否
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84	50,000,000.00	2022/6/17	2029/12/21	否
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85	40,000,000.00	2022/1/6	2023/1/6	否
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86	40,000,000.00	2022/4/25	2029/1/15	否
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87	10,000,000.00	2024/2/4	2025/2/4	否
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88	10,000,000.00	2024/4/24	2025/4/23	否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供销有限公司*89	10,000,000.00	2023/5/24	2024/5/24	否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供销有限公司*90	10,000,000.00	2024/7/4	2025/7/3	否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供销有限公司*91	10,000,000.00	2024/9/11	2025/9/10	否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供销有限公司*92	10,000,000.00	2024/12/9	2025/11/11	否
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93	25,000,000.00	2023/3/17	2024/3/16	否
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94	30,000,000.00	2024/6/7	2025/5/7	否
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95	22,000,000.00	2024/12/10	2025/12/10	否
安徽楚江精密带钢有限公司*96	10,000,000.00	2024/6/5	2025/6/5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楚江精密带钢有限公司*97	10,000,000.00	2024/3/7	2025/3/7	否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供销有限公司*98	10,000,000.00	2024/8/6	2025/8/6	否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供销有限公司*99	10,000,000.00	2024/7/29	2025/7/29	否
安徽楚江森海铜业有限公司*100	30,000,000.00	2024/6/26	2025/6/26	否
安徽楚盛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101	10,000,000.00	2024/6/26	2025/6/26	否
江苏天鸟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102	60,000,000.00	2024/8/7	2025/8/6	否

关联方担保说明：

*1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徽商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2 月 4 日至 2025 年 2 月 4 日的 22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3000 万元，开立信用证 18000 万元。

*2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广发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3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7 日的 10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7000 万元。

*3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农业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2 月 28 日至 2025 年 2 月 27 日的 816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1000 万元，开立信用证 892.53 万元。

*4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2 年 5 月 30 日至 2025 年 5 月 30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5000 万元。

*5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6 月 20 日至 2025 年 6 月 4 日的 12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商票 2000 万元，开立银票 6000 万元，开立信用证 940 万元。

*6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建设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3 月 19 日至 2025 年 3 月 19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5000 万元。

*7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建设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3 年 10 月 9 日至 2025 年 10 月 9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无余额。

*8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4 月 8 日至 2025 年 4 月 8 日的 17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14000 万元。

*9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3 年 3 月 17 日至 2024 年 3 月 17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银票 1700 万元，开立信用证 3300 万元。

*10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8 月 14 日至 2025 年 8 月 14 日的 49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4900 万元。

*11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工商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1 月 31 日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5000 万元。

*12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9 月 25 日至 2025 年 9 月 23 日的 6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3000 万元。

*13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平安银行合肥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11/22 至 2025/11/21 的 10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5500 万元。

*14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民生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6 月 11 日至 2025 年 6 月 10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5000 万元。

*15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无为农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6 月 6 日至 2025 年 6 月 6 日的 7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无余额。

*16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邮储银行无为市支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7 月 26 日至 2028 年 7 月 25 日的 2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2000 万元。

*17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光大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3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5000 万元。

*18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东亚银行合肥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7 月 11 日至 2025 年 7 月 11 日的 10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10000 万元。

*19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浙商银行合肥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3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1 日的 10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银票 7800 万元。

*20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5 月 24 日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的 65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商票 3500 万元。

*21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杭州银行庐江支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5 月 28 日至 2025 年 5 月 27 日的 4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无余额。

*22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5 月 30 日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的 1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商票 1000 万元，开立信用证 11466.19 万元。

*23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镇江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8 月 26 日至 2025 年 8 月 25 日的 20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14000 万元，开立信用证 6000 万元。

*24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镇江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3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7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5000 万元。

*25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镇江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6 月 6 日至 2025 年 6 月 6 日的 4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4000 万元。

*26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建设银行丹阳支行提供了期限 2023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4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无余额。

*27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南京银行丹阳支行提供了期限 2023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2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5000 万元。

*28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在江苏银行丹阳支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5 月 29 日至 2025 年 3 月 25 日的 40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30000 万元。

*29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镇江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1 月 3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 日的 4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3000 万元，开立银票 1000 万元。

*30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在民生银行镇江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9 月 26 日至 2025 年 9 月 24 日的 13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1000 万元，开立商票 9000 万元。

*31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光大银行镇江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3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4 日的 4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4000 万元。

*32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在苏州银行镇江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5 月 29 日至 2025 年 5 月 19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3000 万元，开立信用证 2000 万元。

*33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在中国信托上海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3 月 14 日至 2025 年 3 月 13 日的 8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8000 万元。

*34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在浙商银行镇江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2 年 7 月 26 日至 2025 年 7 月 25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5000 万元。

*35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丹阳支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8 月 21 日至 2025 年 8 月 21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4000 万元，开立商票 1000 万元。

*36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工商银行丹阳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6 月 21 日至 2025 年 6 月 13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5000 万元。

*37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宁波银行南京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8 月 12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5000 万元。

*38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在邮储银行镇江市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10/30 至 2024/11/17 的 2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无余额。

*39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在邮储银行镇江市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7 日的 3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无余额。

*40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在广发银行清远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4 月 24 日至 2025 年 4 月 24 日的 1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13221.15 万元，开立银票 357.48 万元，开立信用证 352.28 万元。

*41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在永丰银行广州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2 月 28 日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的 35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无余额。

*42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在东莞银行清远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3 年 5 月 19 日至 2025 年 5 月 18 日的 10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8000 万元，开立信用证 917 万元。

*43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在建设银行清远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7 月 1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 10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1963 万元，开立信用证 1117.23 万元。

*44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在广州农商行清远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5 月 28 日至 2026 年 5 月 28 日的 4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3877.5 万元，开立银票 122 万元。

*45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在澳门国际银行广州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4 月 11 日至 2025 年 4 月 11 日的 3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2999.49 万元。

*46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在清远农商行横荷支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7 月 15 日至 2027 年 7 月 15 日的 49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4900 万元。

*47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清远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7 日的 1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无余额。

*48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在农业银行清远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1 月 8 日至 2025 年 1 月 7 日的 6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3000 万元。

*49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在平安银行广州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9 月 10 日至 2025 年 9 月 9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5000 万元。

*50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在中国信托银行广州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3 年 12 月 13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2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2891 万元。

*51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在大丰银行广州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5 年 3 月 24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1713.497099 万元。

*52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在邮储银行清远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5 月 28 日至 2032 年 5 月 27 日的 2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2000 万元。

*53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在农业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2 月 29 日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的 3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1397 万元。

*54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在交通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5 月 23 日至 2029 年 5 月 23 日的 6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3000 万元，开立信用证 2000 万元。

*55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5 月 30 日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4287 万元。

*56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1 月 4 日至 2025 年 1 月 4 日的 25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2500 万元。

*57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在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6 月 17 日至 2025 年 6 月 17 日的 3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2000 万元。

*58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在徽商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2 月 4 日至 2025 年 2 月 4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3000 万元，开立信用证 2000 万元。

*59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在建设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2 年 5 月 10 日至 2024 年 5 月 10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2000 万元。

*60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在民生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9 月 23 日至 2025 年 9 月 22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2500 万元，开立信用证 2500 万元。

*61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6 月 17 日至 2025 年 4 月 17 日的 1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银票 1000 万元。

*62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在广发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3 日的 2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银票 1000 万元，开立信用证 1000 万元。

*63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5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 月 5 日的 1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1000 万元。

*64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在农业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2 月 29 日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的 276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23000 万元。

*65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在招商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4 月 7 日至 2025 年 4 月 6 日的 18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2000 万元，开立信用证 10000 万元。

*66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在建设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5 月 23 日至 2026 年 5 月 23 日的 20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18200 万元。

*67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在广发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3 年 6 月 27 日至 2024 年 6 月 26 日的 3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1000 万元。

*68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在徽商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2 月 4 日至 2025 年 2 月 4 日的 10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3400 万元，开立信用证 4550 万元。

*69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在华夏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9 月 13 日至 2025 年 7 月 9 日的 4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银票 2000 万元。

*70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在中国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9 月 13 日至 2025 年 9 月 13 日的 10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8000 万元。

*71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在徽商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3 年 8 月 30 日至 2025 年 2 月 4 日的 2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950 万元。

*72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5 月 24 日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的 2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商票 1000 万元。

*73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在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2 月 18 日至 2025 年 2 月 18 日的 7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4900 万元。

*74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6 月 17 日至 2025 年 6 月 3 日的 1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500 万元。

*75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在光大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8 月 8 日至 2025 年 8 月 7 日的 2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银票 1000 万元。

*76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4 日的 1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1000 万元。

*77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9 月 13 日至 2025 年 9 月 11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5000 万元。

*78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1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 月 3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商票 5000 万元。

*79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徽商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2 月 4 日至 2025 年 2 月 4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2000 万元，开立商票 1750 万元，开立信用证 1250 万元。

*80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8 月 21 日至 2025 年 8 月 21 日的 1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1000 万元。

*81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平安银行合肥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3 日的 7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2000 万元，开立银票 3000 万元。

*82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在工商银行无为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12 月 7 日至 2034 年 11 月 21 日的 128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3782.27 万元。

*83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在建设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1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9 年 12 月 21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5000 万元。

*84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在建设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2 年 6 月 17 日至 2029 年 12 月 21 日的 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3500.17 万元。

*85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2 年 1 月 6 日至 2023 年 1 月 6 日的 4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4000 万元。

*86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2 年 4 月 25 日至 2029 年 1 月 15 日的 4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1333.6 万元。

*87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在徽商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2 月 4 日至 2025 年 2 月 4 日的 1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1000 万元。

*88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芜湖天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4 月 24 日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的 1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1000 万元。

*89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供销有限公司在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提供了期限 2023 年 5 月 24 日至 2024 年 5 月 24 日的 1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999 万元。

*90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供销有限公司在广发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7 月 4 日至 2025 年 7 月 3 日的 1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1000 万元。

*91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供销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9 月 11 日至 2025 年 9 月 10 日的 1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1000 万元。

*92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供销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12 月 9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1 日的 1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1000 万元。

*93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长沙市星沙支行提供了期限 2023 年 3 月 17 日至 2024 年 3 月 16 日的 25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1227.56 万元。

*94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长沙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6 月 7 日至 2025 年 5 月 7 日的 3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1067.66793 万元。

*95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在浙商银行长沙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0 日的 22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2187.400271 万元。

*96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精密带钢有限公司在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6 月 5 日至 2025 年 6 月 5 日的 1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400 万元。

*97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精密带钢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3 月 7 日至 2025 年 3 月 7 日的 1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1000 万元。

*98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芜湖楚江合金铜材供销有限公司在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8 月 6 日至 2025 年 8 月 6 日的 1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999 万元。

*99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芜湖楚江合金铜材供销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7 月 29 日至 2025 年 7 月 29 日的 1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1000 万元。

*100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江森海铜业有限公司在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6 月 26 日至 2025 年 6 月 26 日的 3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3000 万元。

*101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楚盛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6 月 26 日至 2025 年 6 月 26 日的 1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1000 万元。

*102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江苏天鸟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农业银行宜兴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8 月 7 日至 2025 年 8 月 6 日的 6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无余额。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楚江集团*1	377,640,000.00	2024/2/27	2025/2/26	否
楚江集团*2	240,000,000.00	2024/2/4	2025/2/4	否
楚江集团*3	200,000,000.00	2024/11/8	2025/11/7	否
楚江集团*4	100,000,000.00	2022/6/15	2025/6/15	否
楚江集团*5	220,000,000.00	2024/3/5	2026/3/5	否
楚江集团*6	150,000,000.00	2023/8/11	2024/4/3	否
楚江集团*7	100,000,000.00	2023/3/17	2024/3/17	否
楚江集团*8	20,000,000.00	2024/11/12	2025/11/12	否

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楚江集团*9	150,000,000.00	2024/12/4	2025/11/14	否
楚江集团*10	500,000,000.00	2024/3/4	2026/3/3	否
楚江集团*11	200,000,000.00	2022/4/26	2024/12/31	否
楚江集团*12	110,000,000.00	2023/12/21	2024/12/20	否
楚江集团*13	200,000,000.00	2024/11/22	2025/11/21	否
楚江集团*14	90,000,000.00	2024/2/27	2026/2/26	否
楚江集团*15	20,000,000.00	2024/3/1	2025/2/28	否
楚江集团*16	100,000,000.00	2024/3/6	2025/3/6	否
楚江集团*17	100,000,000.00	2024/4/10	2027/4/9	否
楚江集团*18	500,000,000.00	2024/5/9	2025/5/8	否
楚江集团*19	90,000,000.00	2024/5/24	2025/5/23	否
楚江集团*20	40,000,000.00	2024/5/10	2025/5/10	否
楚江集团*21	130,000,000.00	2024/5/27	2025/5/23	否
楚江集团*22	60,000,000.00	2024/6/13	2025/6/14	否
楚江集团*23	200,000,000.00	2024/8/28	2025/7/30	否

关联方担保说明：

*1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赭山支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2 月 27 日至 2025 年 2 月 26 日的 37764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7000 万元，开立信用证 9470 万元。

*2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城东支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2 月 4 日至 2025 年 2 月 4 日的 24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9200 万元，开立信用证 12250 万元。

*3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11 月 8 日至 2025 年 11 月 7 日的 20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10000 万元。

*4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2 年 6 月 15 日至 2025 年 6 月 15 日的 10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3000 万元，开立信用证 7000 万元。

*5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3 月 5 日至 2026 年 3 月 5 日的 22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18867 万元。

*6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3 年 8 月 1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 日的 1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15000 万元。

*7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3 年 3 月 17 日至 2024 年 3 月 17 日的 10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9940 万元。

*8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11 月 12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2 日的 2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2000 万元。

*9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12 月 4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4 日的 15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15000 万元。

*10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3 月 4 日至 2026 年 3 月 3 日的 50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48000 万元。

*11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2 年 4 月 2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 20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19000 万元。

*12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3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0 日的 11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6000 万元，开立信用证 1440 万元。

*13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1 日的 20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14200 万元。

*14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2 月 27 日至 2026 年 2 月 26 日的 9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8950 万元。

*15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的 2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2000 万元。

*16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3 月 6 日至 2025 年 3 月 6 日的 10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10000 万元。

*17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支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4 月 10 日至 2027 年 4 月 9 日的 10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10000 万元。

*18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5 月 9 日至 2025 年 5 月 8 日的 50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17000 万元。

*19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5 月 24 日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的 9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2850 万元。

*20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5 月 10 日至 2025 年 5 月 10 日的 4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4000 万元。

*21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5 月 27 日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的 13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12000 万元。

*22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6 月 13 日至 2025 年 6 月 14 日的 6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开立信用证 6000 万元。

*23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安徽省分行提供了期限 2024 年 8 月 28 日至 2025 年 7 月 30 日的 20000 万元最高额担保合同，期末借款余额 20000 万元。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008,783.43	8,477,806.30

(5) 其他关联交易

① 水电燃气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安徽楚江新材料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电燃气费	95,033.05	92,809.44

②合并范围内股权交易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24 年 3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全资子公司股权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鑫海”）100%股权向控股子公司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鑫海”）进行增资，江苏鑫海其他股东汤优钢、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江苏海纳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张小芳同意放弃本次同比例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江苏鑫海取得安徽鑫海 100%的股权，公司对江苏鑫海的持股比例由 64.23%变为 82.06%，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江电材”）合计持有江苏鑫海 89.97% 的股份，安徽鑫海由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变为江苏鑫海的全资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江苏鑫海及安徽鑫海已完成上述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融达科技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森源工贸	10,000.00	200.00	-	-
预付款项	森源工贸	199,650.87	-	1,289,978.40	-
预付款项	楚江再生	-	-	4,085,784.42	-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楚江再生	129,420,274.09	30,755,801.12
应付账款	森源工贸	44,387,158.99	6,533,732.10
应付账款	楚江产业研究院	-	4,010.82

十三、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	—	—	—	—	—	—	—
研发人员	—	—	—	—	—	—	—	—
销售人员	—	—	—	—	—	—	—	—
生产人员	—	—	—	—	—	—	—	—
合计	—	—	—	—	—	—	—	—

(续上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管理人员	—	—	—	—
研发人员	—	—	—	—
销售人员	—	—	—	—
生产人员	—	—	—	—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限制性股票为授予日市价	限制性股票为授予日市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历史波动率、无风险收益率、股息率	历史波动率、无风险收益率、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实际行权数量确定	按实际行权数量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5,454,222.23	101,729,118.31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725,103.92	10,916,546.15

3.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生产人员	139,333.47	—
研发人员	732,424.85	—
管理人员	2,766,110.76	—
销售人员	87,234.84	—
合计	3,725,103.92	—

上述股份支付费用系本公司子公司顶立科技层面发生股份支付费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① 未决诉讼

本公司子公司顶立科技存在如下未决诉讼：

a、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二十三冶）以顶立科技欠付其工程结算款 63,634,063.35 元为由，于 2021 年 11 月将顶立科技起诉至长沙县人民法院。二十三冶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向长沙县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的申请，长沙县人民法院冻结了顶立科技部分土地与房产。2023 年 6 月 19 日长沙县人民法院出具（2023）湘 0121 民初 666 号判决书，判决顶立科技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二十三冶支付工程款 8,480,141.22 元及利息（利息以 8,480,141.22 元为基数，从 2021 年 3 月 26 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标准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2023 年 9 月 7 日，顶立科技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上诉状，请求法院支持顶立科技支付二十三冶 1,635,200 元工程款及利息。2023 年 9 月 8 日，二十三冶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上诉状》，请求法院依法撤销长沙县人民法院作出的“（2023）湘 0121 民初 666 号”《民事判决书》，依法改判支持上诉人五矿二十三冶起诉状的全部诉讼请求。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此案尚未判决。

b、湖南德米特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德米特）、魏智飞、魏义、董尚志、王伟、李林波侵害公司技术秘密，顶立科技于 2023 年 2 月 3 日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对方停止侵害公司商业秘密并连带赔偿经济损失 910.75 万元，2024 年 7 月 1 日，法院判决六被告停止侵害公司商业秘密，判决德米特自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公司经济损失及合理维权开支共计人民币 840.75 万元，魏智飞、魏义、董尚志、王伟、李林波等五人在相应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判决生效后魏智飞、魏义、董尚志、李林波四人分别向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王伟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二

审法院撤销一审判决、驳回针对个人的全部诉讼、对一审判决中赔偿标准的合法性合理性进行审查、减轻或免除当事人的民事责任等，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针对魏智飞、魏义、李林波的上诉经审理后认为一审法院对于侵权获利这一基本事实未查清，2025年1月22日，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撤销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一审判决，发回一审法院重审，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案无其他进展。

c、中科锐热工技术（江苏）有限公司虚假宣传、侵害公司著作权属，顶立科技于2024年9月27日向江苏省宜兴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对方立即停止侵权行为并在相关渠道显著位置和省级以上媒体赔礼道歉同时支付公司经济损失及维权合理费用共计12万元，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此案正在审理中。

d、2020年11月11日，威立雅新能源科技（江门）有限公司（简称：威立雅）与顶立科技签订总额为408万元的采购合同，约定向顶立科技采购威立雅废旧动力电池综合回收项目的钢带炉生产线交钥匙工程总承包服务，并于2021年3月22日与顶立科技签订《补充协议1》，约定增加采购8794元的模块两个，于2023年12月8日签订《补充协议2》，约定对主合同进行变更，对原有设备进行改造，增加合同金额145万元。顶立科技交付设备后威立雅公司一直未推进设备验收，并于2024年7月向顶立科技致函以顶立科技生产线不能通过验收为由，通知顶立科技解除合同关系，并在函件中明确拒绝支付合同剩余款项。顶立科技认为该项目之所以被搁置是威立雅的原因，顶立科技注意到威立雅目前已经人去楼空，与合同相关的设备也被威立雅叫停和放弃，客观上威立雅公司已经不需要相关设备才是威立雅解除合同的真实原因。故顶立科技于2024年12月27日根据协议约定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请求威立雅支付剩余合同款、违约金及律师费共计214.75万元，2025年1月21日顶立科技收到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通知，截至报告日，此案正在审理中。

e、湖南高创翔宇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高创翔宇）迟延支付合同价款，顶立科技于2025年2月26日向长沙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对方立即支付合同尾款、违约金及律师费用共计60.35万元，2025年3月7日，顶立科技收到法院受理通知，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此案无其他进展。

f、湖南森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森能电力）交付的采购货物不合格，顶立科技于2024年12月12日向长沙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逾期交付货物违约金、损失惩罚金及给公司造成的直接损失共计49万元并进行退货，2025年3月7

日，顶立科技收到法院受理通知，截至报告日，该案无其他进展。

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开出的保函、信用证信息如下：

主体	保函类型	出函行	保函编号	保函金额	保函期限	保函受益人	担保方式	保证金
安徽楚江高精	国内非融资性海关关税保付保函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0502E+16	2000 万元	2024/2/18-2025/2/17	中国合肥海关 中国宁波海关	中国农业银行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内信用证	徽商银行芜湖城东支行	GN40201112400013	1000 万元	2024/8/30-2025/8/26	芜湖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内信用证	徽商银行芜湖城东支行	GN40201112400011	7000 万元	2024/8/20-2025/8/20	安徽楚江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内信用证	徽商银行芜湖城东支行	GN40201112400014	550 万元	2024/9/23-2025/9/18	南陵物流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内信用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LC5532400604	10000 万元	2024/8/7-2025/8/6	安徽楚江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内信用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HB03BL000050700	8000 万元	2024/5/23-2025/4/25	安徽楚江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	国内信用证	中国建设	CGBWUYDKZ240004	1000 万元	2024/3/28-2025/3/20	芜湖楚江物流有限	楚江新材担保	

楚江高精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安徽楚江高精	国内信用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KZ0886924000338	8000万元	2024/10/18-2025/9/10	安徽楚江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楚江新材	国内信用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DCF7342202400058	3000万元	2024/5/31-2025/5/26	安徽楚江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担保	
楚江新材	国内信用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DCF7342202400058	4000万元	2024/5/31-2025/5/30	安徽楚江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担保	
楚江新材	国内信用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LC5532400052	17000万元	2024/1/31-2025/1/17	安徽楚江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担保	
楚江新材	国内信用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GN40201112400015	450万元	2024/9/23-2025/9/18	南陵物流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担保	
楚江新材	国内信用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12DLID00008125	3000万元	2024/10/23-2025/4/21	安徽楚江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担保	
楚江新材	国内信用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HB03BL000048400	4000万元	2024/2/23-2025/1/17	安徽楚江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担保	

		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	国内信用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HB03BL000057400	13000万元	2024/6/27-2025/5/22	安徽楚江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担保	
楚江新材	国内信用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KZ0886924000373	11000万元	2024/11/28-2025/5/15	安徽楚江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担保	
楚江新材	国内信用证	中信银行芜湖分行	735211KL24000011	15000万元	2024/3/19-2025/3/10	安徽楚江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担保	
楚江新材	国内信用证	浙商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DC28283240701014	10000万元	2024/7/2-2025/3/13	安徽楚江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担保	
楚江新材	国内信用证	浙商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DC28240240926009	1000万元	2024/9/27-2025/4/3	无为楚江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担保	
楚江新材	国内信用证	浙商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DC28283240701015	5000万元	2024/7/2-2025/4/16	安徽楚江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担保	
楚江新材	国内信用证	浙商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DC28276241105021	3000万元	2024/11/6-2025/5/7	安徽楚江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担保	
楚江新材	国内信用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KZ0886924000391	1000万元	2024/12/13-2025/6/11	安徽楚江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担保	

材		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	国内信用证	广发银行芜湖分行	CGB-57-20240300082	1000万元	2024/3/28-2025/3/22	安徽楚江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担保	
楚江新材	国内信用证	广发银行芜湖分行	CGBWUYDYKZ230035	440万元	2024/4/26-2025/4/121	南陵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担保	
楚江新材	国内信用证	邮储银行芜湖分行	DLC2434017182003	4000万元	2024/5/10-2025/5/12	安徽楚江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担保	
楚江新材	国内信用证	邮储银行芜湖分行	DLC2434017182002	2000万元	2024/3/6-2025/3/5	安徽楚江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担保	
楚江新材	国内信用证	邮储银行芜湖分行	DLC2434017182004	6000万元	2024/6/13-2025/6/14	安徽楚江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担保	
楚江新材	国内信用证	杭州银行庐江支行	167C556202400005	10000万元	2024/4/15-2025/4/10	安徽楚江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担保	
楚江新材	国内信用证	恒丰银行合肥分行	22001BL000040900	6500万元	2024/10/24-2025/10/24	安徽楚江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担保	1500万人民币
楚江新材	国内信用证	恒丰银行合肥分行	22001BL000045400	6500万元	2024/11/7-2025/11/7	安徽楚江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集团担保	1500万人民币
合金铜材	国内信用证	广发银行合肥分行	CGBWUYDYKZ240032	1000万元	2024/10/25-2025/10/20	安徽楚盛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合金铜材	国内信用证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DCF7342202400057	2000万元	2024/5/31-2025/5/26	安徽楚盛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合金铜材	国内信用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HB03BL000065300	2000万元	2024/2/20-2025/1/27	安徽楚盛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合金铜材	国内信用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LC5532400164	1000万元	2024/4/8-2025/4/8	安徽楚盛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合金铜材	国内信用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LC5532400364	1000万元	2024/6/7-2025/6/6	安徽楚盛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合金铜材	国内信用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LC5532400744	2000万元	2024/8/27-2025/8/26	安徽楚盛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合金铜材	国内信用证	中信银行芜湖分行	735211KL24000022	1000万元	2024/6/5-2025/5/29	安徽楚盛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合金铜材	国内信用证	徽商银行芜湖城东支行	GN40201112400012	1000万元	2024/8/23-2025/2/19	安徽楚盛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合金铜材	国内信用证	徽商银行芜湖城东支行	GN40201112400010	2000万元	2024/8/20-2025/2/22	安徽楚盛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1000万元人民币
合金铜材	国内信用证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MX202409254404-01001	500万元	2024/9/25-2025/9/19	芜湖森源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合金铜材	国内信用证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MX202409254403-01001	1000万元	2024/9/25-2025/9/19	安徽楚江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公司						
合金铜材	国内信用证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MX202409254402-01001	1000万元	2024/9/25-2025/9/19	安徽楚盛循环金属再利用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清远楚江高精	国内信用证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	CGBQYYDKZ240002	246.35万元	2024/9/12—2025/9/12	清远市景昇金属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38.8万元人民币
清远楚江高精	国内信用证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	CGBQYYDKZ240001	194万元	2024/1/3—2025/1/2	清远市景昇金属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49.27万元人民币
清远楚江高精	付款保函	中国银行清新支行	GC3381223000042	50万元	2023/3/3-2025/2/19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六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50万元人民币
清远楚江高精	国内信用证	东莞行清远分行	9201DC241213002	510万元	2024/12/17—2025/1/21	清远新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153万元人民币
清远楚江高精	国内信用证	东莞行清远分行	9201DC241213003	800万元	2024/12/16—2025/1/21	芜湖森源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240万元人民币
高新电材	国内信用证	中国光大银行芜湖分行	KA7942240004AA	5000万元	2024/10/28-2025/10/23	安徽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高新电材	国内信用证	徽商银行 芜湖城东支行	GN40201112400017	4500万元	2024/11/15-2025/1/10	安徽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高新电材	国内信用证	徽商银行 芜湖城东支行	GN40201112400003	3500万元	2024/3/12-2025/3/10	安徽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高新电材	国内信用证	徽商银行 芜湖城东支行	GN40201112400004	9000万元	2024/3/15-2025/3/15	安徽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高新电材	国内信用证	兴业银行 芜湖分行	49102DC240000012	2000万元	2024/3/22-2025/3/20	安徽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高新电材	国内信用证	徽商银行 芜湖城东支行	GN40201112400006	10000万元	2024/3/25-2025/3/22	安徽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高新电材	国内信用证	徽商银行 芜湖城东支行	GN40201112400018	1000万元	2024-12-23至 2025-12-18	安徽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高新电材	国内信用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LC5532400344	1800万元	2024/6/6-2025/6/5	安徽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高新电材	国内信用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LC5532400454	1150万元	2024/6/29-2025/6/27	安徽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高新电材	国内信用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LC5532400445	4000万元	2024/7/3-2025/7/3	安徽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高新电材	国内信用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13378280055 2024070300012226 1	3000万元	2024/7/3-2025/1/3	安徽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高新电材	国内信用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DCF7342202400071	1000万元	2024/7/11-2025/1/7	安徽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高新电材	国内信用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LC5532400464	2000万元	2024/7/15-2025/1/9	安徽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高新电材	国内信用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FALC24005	10000万元	2024/7/18-2025/1/14	安徽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高新电材	国内信用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DCF7342202400088	4000万元	2024/7/25-2025/1/21	安徽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高新电材	国内信用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LC5532400615	3300万元	2024/8/7-2025/8/7	安徽森海铜业有限公司	楚江新材担保	
楚江新材	国际信用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HB03IL000826500	46.84万美元	2024/11/26-2025/2/24	ALTER TRADING CORPORATION	楚江新材担保	
楚江新材	国际信用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HB03IL000827600	139.19万美元	2024/11/26-2025/3/3	ALTER TRADING CORPORATION	楚江新材担保	
楚江	国际信用证	中国建设	AHB03IL000835500	71.02万美元	2024/12/6-2025/3/1	THE DAVID J.	楚江新材担保	

新材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JOSEPH COMPANY		
楚 江 新 材	国际信 用证	中国 农业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126332LC24000059	90.80 万美元	2024/12/5-2025/2/ 20	KAS METAL TRADING LTD.	楚江新材 担保	
楚 江 新 材	国际信 用证	中国 农业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126332LC24000061	111.90 万美元	2024/12/09-2025/2 /22	THE DAVID J. JOSEPH COMPANY	楚江新材 担保	
楚 江 新 材	国际信 用证	中国 农业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126332LC24000062	111.90 万美元	2024/12/11-2025/2 /23	THE DAVID J. JOSEPH COMPANY	楚江新材 担保	
楚 江 新 材	国际信 用证	中国 农业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126332LC24000063	111.90 万美元	2024/12/11-2025/2 /26	THE DAVID J. JOSEPH COMPANY	楚江新材 担保	
楚 江 新 材	国际信 用证	中国 农业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126332LC24000066	111.90 万美元	2024/12/11-2025/2 /27	THE DAVID J. JOSEPH COMPANY	楚江新材 担保	
楚 江 新 材	国际信 用证	中国 农业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126332LC24000067	22.60 万美元	2024/12/09-2025/3 /1	THE DAVID J. JOSEPH COMPANY	楚江新材 担保	
楚 江 新 材	国际信 用证	中国 农业 银行 股份 有限 公司	126332LC24000068	232.64 万美元	2024/12/11-2025/3 /2	THE DAVID J. JOSEPH COMPANY	楚江新材 担保	

		有限公司						
合金铜材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332LC24000050	53.33 万美元	2024/10/29-2025/1/29	SIMS GLOBAL COMMODITIES PTE. LTD	楚江新材担保	68.16 万元 人民币
合金铜材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332LC24000055	49.53 万美元	2024/11/19-2025/2/19	SIMS GLOBAL COMMODITIES PTE. LTD	楚江新材担保	
合金铜材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332LC24000060	23.48 万美元	2024/11/22-2025/2/22	SIMS GLOBAL COMMODITIES PTE. LTD	楚江新材担保	
合金铜材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332LC24000065	30.12 万美元	2024/11/30-2025/2/28	SIMS GLOBAL COMMODITIES PTE. LTD	楚江新材担保	
合金铜材	国际信用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3LC2400074	69.22 万美元	2024/11/15-2024/2/15	SIMS GLOBAL COMMODITIES PTE. LTD	楚江新材担保	
清远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GDP01IL000274600	132.9 万美元	2024/11/5— 2025/2/3	SIMS GLOBAL COMMODITIES PTE. LTD	楚江新材担保	315万 元人 民币
清远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GDP01IL000276800	25.2万 美元	2024/12/27— 2025/3/27	SIMS GLOBAL COMMODITIES PTE. LTD	楚江新材担保	60万 元人 民币

清 远 楚 江 高 精	国际信 用证	中 国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LC3381224000085	181.6 万 美 元	2024/11/5— 2025/2/5	COMMERCIAL METALS COMPANY	楚江新材 担保	1443. 59 万 元 人 民 币
清 远 楚 江 高 精	国际信 用证	中 国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LC3381224000088	132.77 万 美 元	2024/11/25— 2025/2/6	SIMS GLOBAL COMMODITIES PTE. LTD	楚江新材 担保	1073. 98 万 元 人 民 币
清 远 楚 江 高 精	国际信 用证	中 国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LC3381224000091	131.45 万 美 元	2024/12/2— 2025/2/15	SIMS GLOBAL COMMODITIES PTE. LTD	楚江新材 担保	1064. 40 万 元 人 民 币
清 远 楚 江 高 精	国际信 用证	中 国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LC3381224000094	127.8 万 美 元	2024/12/6— 25/3/31	SIMS GLOBAL COMMODITIES PTE. LTD	楚江新材 担保	
安 徽 楚 江 高 精	国际信 用证	中 国 建 设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AHB03IL000802900	58.2 万 美 元	2024/10/22-2025/1 /8	THE DAVID J. JOSEPH COMPANY	楚江新材 担保	
安 徽 楚 江 高 精	国际信 用证	中 国 建 设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AHB03IL000803000	23.69 万 美 元	2024/10/22-2025/1 /16	THE DAVID J. JOSEPH COMPANY	楚江新材 担保	
安 徽 楚 江 高 精	国际信 用证	中 国 建 设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AHB03IL000804100	23.86 万 美 元	2024/10/23-2025/1 /19	THE DAVID J. JOSEPH COMPANY	楚江新材 担保	
安 徽	国际信 用证	中 国 建 设	AHB03IL000809600	186.01 万 美 元	2024/10/29-2025/1 /23	EUROPEAN METAL	楚江新材 担保	

楚江高精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ECYCLING LIMITED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HB03IL000810800	71.09 万美元	2024/10/29-2025/1/23	THE DAVID J. JOSEPH COMPANY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HB03IL000813100	71.24 万美元	2024/11/8-2025/2/2	THE DAVID J. JOSEPH COMPANY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HB03IL000814200	23.54 万美元	2024/11/8-2025/2/2	THE DAVID J. JOSEPH COMPANY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HB03IL000817500	142.48 万美元	2024/11/13-2025/2/2	THE DAVID J. JOSEPH COMPANY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HB03IL000829800	47.7 万美元	2024/11/27-2025/2/13	THE DAVID J. JOSEPH COMPANY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HB03IL000830000	24.03 万美元	2024/11/28-2025/2/13	THE DAVID J. JOSEPH COMPANY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楚江	国际信用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HB03IL000831100	45.51 万美元	2024/11/28-2025/2/15	SIMS GLOBAL COMMODITIES	楚江新材担保	

高精		有限公司				PTE. LTD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HB03IL000833300	133.96 万美元	2024/11/29-2025/2/20	SIMS GLOBAL COMMODITIES PTE. LTD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HB03IL000844500	45.59 万美元	2024/12/13-2025/1/30	THE DAVID J. JOSEPH COMPANY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HB03IL000845600	88.63 万美元	2024/12/18-2025/3/8	KAS METAL TRADING LTD.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332LC24000005	6000 万美元	2024/01/11-2027/6/10	IKUTA SANKI KOGYO CO., LTD.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332LC24000008	178.5 万美元	2024/3/4-2025/11/1	BURGHARDT + SCHMIDTGM BH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332L024000026	122.49 万美元	2024/8/21-2025/1/5	COMMERCIAL METALS COMPANY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332LC24000032	77.86 万美元	2024/9/18-2025/1/28	COMMERCIAL METALS COMPANY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332LC24000040	82.11 万美元	2024/10/14-2025/1/5	SIMS GLOBAL COMMODITIES PTE. LTD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332LC24000041	194.49 万美元	2024/10/16-2025/1/8	SIMS GLOBAL COMMODITIES PTE. LTD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332LC24000042	64.42 万美元	2024/10/22-2025/1/9	KAS METAL TRADING LTD.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332LC24000043	186.01 万美元	2024/10/22-2025/1/9	EUROPEAN METAL RECYCLING LIMITED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332LC24000044	125.29 万美元	2024/10/22-2025/1/13	EUROPEAN METAL RECYCLING LIMITED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332LC24000045	186.01 万美元	2024/10/31-2025/1/16	EUROPEAN METAL RECYCLING LIMITED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332LC24000046	172.61 万美元	2024/10/28-2025/1/16	SOUTHERN RECYCLING SALES LLC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	126332LC24000047	197.26 万美元	2024/10/28-2025/1/16	SOUTHERN RECYCLING	楚江新材担保	

楚江高精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SALES LLC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332LC24000048	74.12 万美元	2024/10/28-2025/1 /16	EUROPEAN METAL RECYCLING LIMITED	楚江新材 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332LC24000049	186.01 万美元	2024/10/31-2025/1 /23	EUROPEAN METAL RECYCLING LIMITED	楚江新材 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332LC24000051	172.61 万美元	2024/11/13-2025/2 /13	SOUTHERN RECYCLING SALES LLC	楚江新材 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332LC24000052	197.26 万美元	2024/11/13-2025/2 /13	SOUTHERN RECYCLING SALES LLC	楚江新材 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332LC24000054	25.59 万美元	2024/12/3-2025/4/ 25	COMMERCIAL METALS COMPANY	楚江新材 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332LC24000056	27.42 万美元	2024/11/29-2025/4 /25	COMMERCIAL METALS COMPANY	楚江新材 担保	
安徽楚江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332LC24000057	27.61 万美元	2024/11/29-2025/4 /17	COMMERCIAL METALS COMPANY	楚江新材 担保	

高精		有限公司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332LC24000058	80.7 万美元	2024/11/29-2025/4/25	COMMERCIAL METALS COMPANY	楚江新材担保	
安徽楚江高精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332L024000064	139.27 万美元	2024/12/11-2025/2/27	SIMS GLOBAL COMMODITIES PTE. LTD	楚江新材担保	
高新电材	国际信用证	中国农业银行无为支行	126301LC24000031	125.29 万美元	2024/11/25-2025/1/15	EUROPEAN METAL RECYCLING LTD.	楚江新材担保	99.17 万元人民币
高新电材	国际信用证	中信银行芜湖分行	735211LC24000031	0.11 万美元	2024/11/15-2025/1/15	EUROPEAN METAL RECYCLING LTD	楚江新材担保	
高新电材	国际信用证	中信银行芜湖分行	735211LC24000037	68.77 万美元	2024/12/7-2025/2/7	SIMS GLOBAL COMMODITIES PTE LTD.	楚江新材担保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5 年 3 月 15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

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①基础材料分部；②热工装备及新材料分部；

本公司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相同。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 目	基础材料分部	热工装备及新材料分部	分部间抵销	抵销后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51,550,916,665.30	1,267,063,296.35	-	52,817,979,961.65
主营业务成本	50,427,191,959.91	790,605,641.88	-	51,217,797,601.79
资产总额	22,761,411,777.62	3,785,985,152.12	-7,490,145,327.33	19,057,251,602.41
负债总额	12,285,856,282.66	1,422,145,382.49	-2,820,287,494.78	10,887,714,170.37

2. 其他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质押本公司 126,000,000 股占总股本 8.35%，用于银行借款担保。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95,284,031.75	263,278,178.41
1-2 年	-	4,625.53
2-3 年	740,042.92	735,417.39
小 计	296,024,074.67	264,018,221.33
减：坏账准备	6,645,723.56	6,005,606.49
合 计	289,378,351.11	258,012,614.84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40,042.92	0.25	740,042.92	100.00	-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5,284,031.75	99.75	5,905,680.64	2.00	289,378,351.11
其中：组合1	295,284,031.75	99.75	5,905,680.64	2.00	289,378,351.11
组合2	-	-	-	-	-
合计	296,024,074.67	100.00	6,645,723.56	2.24	289,378,351.11

(续上表)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40,042.92	0.28	740,042.92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3,278,178.41	99.72	5,265,563.57	2.00	258,012,614.84
其中：组合1	263,278,178.41	99.72	5,265,563.57	2.00	258,012,614.84
组合2	-	-	-	-	-
合计	264,018,221.33	100.00	6,005,606.49	2.27	258,012,614.84

① 于2024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95,284,031.75	5,905,680.64	2.00	263,278,178.41	5,265,563.57	2.00
合计	295,284,031.75	5,905,680.64	2.00	263,278,178.41	5,265,563.57	2.00

(3)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40,042.92	-	-	-	740,042.9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65,563.57	640,117.07	-	-	5,905,680.64
合计	6,005,606.49	640,117.07	-	-	6,645,723.5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第1名	45,302,507.71	15.30	906,050.15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第 2 名	13,849,756.52	4.68	276,995.13
第 3 名	13,033,098.89	4.40	260,661.98
第 4 名	12,099,327.65	4.09	241,986.55
第 5 名	5,547,775.25	1.87	110,955.51
合 计	89,832,466.02	30.34	1,796,649.32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种 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16,057,500.00
其他应收款	2,028,970,311.16	1,831,784,644.55
合 计	2,028,970,311.16	1,847,842,144.55

(2) 应收股利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利分红	-	16,057,500.00
合 计	-	16,057,500.00

(3)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904,255,024.00	1,532,474,665.59
1-2 年	1,124,717,736.86	106,186,531.32
2-3 年	-	193,127,829.55
小 计	2,028,972,760.86	1,831,789,026.46
减：坏账准备	2,449.70	4,381.91
合 计	2,028,970,311.16	1,831,784,644.55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2,028,898,644.11	1,750,055,176.65
保证金	-	81,674,237.18
垫付款	74,116.75	59,612.63
合 计	2,028,972,760.86	1,831,789,026.46

③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2,028,972,760.86	2,449.70	2,028,970,311.16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2,028,972,760.86	2,449.70	2,028,970,311.16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28,972,760.86	-	2,449.70	2,028,970,311.16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其中：组合 1	122,485.25	2.00	2,449.70	120,035.55	
组合 2	-	-	-	-	
组合 3	2,028,850,275.61	-	-	2,028,850,275.61	
合计	2,028,972,760.86	-	2,449.70	2,028,970,311.16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系应收保证金及其他款项。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831,789,026.46	4,381.91	1,831,784,644.55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1,831,789,026.46	4,381.91	1,831,784,644.55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31,789,026.46	-	4,381.91	1,831,784,644.55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其中：组合 1	219,095.45	2.00	4,381.91	214,713.54	
组合 2	81,674,237.18	-	-	81,674,237.18	
组合 3	1,749,895,693.83	-	-	1,749,895,693.83	
合计	1,831,789,026.46	-	4,381.91	1,831,784,644.55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系应收保证金及其他款项。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④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81.91	-1,932.21	-	-	2,449.70
合计	4,381.91	-1,932.21	-	-	2,449.70

⑤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 1 名	往来款	868,464,562.55	2 年以内	42.80	-
第 2 名	往来款	445,075,769.67	2 年以内	21.94	-
第 3 名	往来款	225,907,427.69	2 年以内	11.13	-
第 4 名	往来款	191,432,500.00	1 年以内	9.43	-
第 5 名	往来款	136,321,235.72	2 年以内	6.72	-
合计	—	1,867,201,495.63	—	92.02	-

3.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被投资单位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800,913,976.05	-	5,800,913,976.05	5,800,913,976.05	-	5,800,913,976.0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合计	5,800,913,976.05	-	5,800,913,976.05	5,800,913,976.05	-	5,800,913,976.05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年12月31日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成本法	325,336,530.45	-	-	325,336,530.45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	成本法	210,420,433.72	-	-	210,420,433.72
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	成本法	97,038,904.02	-	-	97,038,904.02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成本法	557,853,601.09	-	-	557,853,601.09
芜湖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成本法	26,119,418.22	-	-	26,119,418.22
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520,405,500.16	-	-	520,405,500.16
江苏天鸟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10,558,300.02	-	-	1,510,558,300.02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247,162,336.33	480,031,416.64	-	727,193,752.97
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25,987,535.40	-	-	1,825,987,535.40
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本法	480,031,416.64	-	480,031,416.64	-
合计	—	5,800,913,976.05	480,031,416.64	480,031,416.64	5,800,913,976.05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与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20,000,000.00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8,000,000.00
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芜湖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湖南顶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6.72	66.72	-	-	-	-
江苏天鸟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0.00	90.00	-	-	-	125,100,000.00
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82.06	82.06	-	-	-	-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与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
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82.06	82.06	-	-	-	-
合计	/	/	-	-	-	153,100,000.00

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383,495,248.09	7,291,678,817.86	7,636,018,119.58	7,527,382,860.99
其他业务	113,711,625.81	109,886,104.63	164,754,278.32	165,996,134.86
合计	7,497,206,873.90	7,401,564,922.49	7,800,772,397.90	7,693,378,995.85

5. 投资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3,100,000.00	107,473,170.00
理财产品收益	755,044.47	760,589.94
票据贴息	-356,180.94	-58,994.87
期货损益	-	30,910,939.46
其他	927,663.38	748,911.00
合计	154,426,526.91	139,834,615.53

十八、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216,530.40	-11,466,250.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4,190,614.33	173,681,866.5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5,121,910.66	44,030,498.4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45,300.00	2,932,858.9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407,183.41	1,955,252.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15,852.05	-1,443,752.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28,451.72	1,447,058.02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说明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739,041.30	12,186,048.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7,777,214.42	43,593,606.90	
合 计	26,801,000.63	155,357,876.65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① 2024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8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3.17	0.16	0.16

② 2023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8	0.40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5.92	0.28	0.25



(以下无正文，为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之签字盖章页)

公司名称：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黎明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健

日期：2025 年 3 月 15 日